

The background is a solid blue color. Overlaid on this are several abstract, rounded shapes in two colors: a light blue and a bright yellow. These shapes are of various sizes and orientations, some appearing as simple rounded rectangles or ovals, while others are more complex, curved forms. They are scattered across the page, creating a modern, minimalist aesthetic.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1年報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1 年報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穿越真實的邊界》劇照。

2021 年度重點工作回顧.....	4
2021 補助重點數字	6
組織	8
第22屆國家文藝獎	12
補助	18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46
研究發展	62
資源發展	66
國際交流	72
文化部委辦專案	78
財務	82
2021 年度活動紀要	90
徵信錄.....	92
附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94

2021年度重點工作回顧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自1996年成立以來，秉持著臂距原則，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台灣藝文水準，致力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者的創作展演生態。自2019年末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發生以來，國內藝文產業遭遇到直接的衝擊。在起起伏伏的疫情期間，本會作為藝文界長期的支持夥伴，以最大的彈性協助藝文工作者度過難關。

2021年5月，本會因應疫情警戒升級，為減低獲補助者可能遭遇的衝擊與影響，隨即公布啟動因應疫情之方針與原則。依據計畫資金調控、降低計畫損失，提供必要協助三大方向據以執行。並鼓勵藝文界的朋友，持續投入未來計畫的醞釀與準備。同時提醒藝文工作者，針對當下仍在進行的活動或近期將發生的計畫，密切注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提供之疫情資訊、國際旅遊警示，以及公眾集會因應指引等，完善自身與相關人員的安全防護。而面向內部會務運作，亦因應資訊技術發展，透過導入資訊協作工具與雲端服務，同步規劃本會「數位轉型專案」，執行資訊架構重整作業，以完備本會營運持續管理之基礎。

於此過程，本會深刻體會在疫情影響之下，產業生態及國際交流已發生巨大的變化。因此，《2022年補助申請基準》修訂，回應疫情時代，交流計畫的多元形態，於「國際文化交流（出國）」項目，新增線上活動補助之相關經費；回應創作形態及發表形式愈發創新多元，新增「多元藝術」補助類別。「多元藝術」補助類別包含「先導計畫（Pilot Project）」及「呈現計畫（Launch Program）」二項目，鼓勵於藝術計畫創製過程或呈現型態，加入具實驗性的創新想像或非典型實踐。該類別於2022年第二期受理申請，收件日期為6月1日至6月30日，受理10月1日以後之計畫。

值此關鍵時刻，本會也突破過往補助框架的思維，於2021年11月推出「藝術未來行動專案」（Act for the Future）。期望藉此計畫，鼓勵藝文團體與藝文工作者，投入對於自身創作與生態環境的深刻檢視，並以具前瞻性的思考，提出具備未來產業競爭力的行動方案。該專案計畫總經費三億元，將於2022年4月及10月分二期徵件，提供團體最高1,500萬元、個人最高300萬元的獎助，也以為期二至三年的計畫時間，鼓勵藝文團體和藝文工作者得以進行長期策略藍圖的擘劃，補助內容上亦鼓勵其依所處領域之未來趨勢與需求，提出具社會性、公共性，關照生態面之計畫，期望透過這項前瞻的獎助行動，厚植藝文團體與藝文工作者因應挑戰的競爭力。



2021年國藝會林曼麗董事長推出「藝術未來行動專案」（Act for the Future）。

備受藝文界矚目的「國家文藝獎」亦於2021年12月8日揭曉，歷經六個多月的推薦、提名、評選過程，由作家平路、影像創作者黃明川、北管藝師邱火榮、編舞家布拉瑞揚·帕格勒法、劇場創作者王榮裕、景觀建築家郭中端、電影工作者張艾嘉獲獎。七位藝文工作者，都以其旺盛的熱忱與生命力，在藝術的道途中努力不懈，並積極開創獨特且具時代性的美學風格，卓然有成。

2021 年補助重點數字

365 件
各類型藝術創作計畫

356 檔
表演藝術製作及巡演

92 檔
視覺藝術家
公開展覽

124 個
各類別國際交流計畫

156 位
首次獲補助個人
藝術工作者

74 個
首次獲補助
藝術團體

**1996-2021年
重點數字**

總投入補助金額：
47 億 1,030 萬元

補助藝文工作者：
4,897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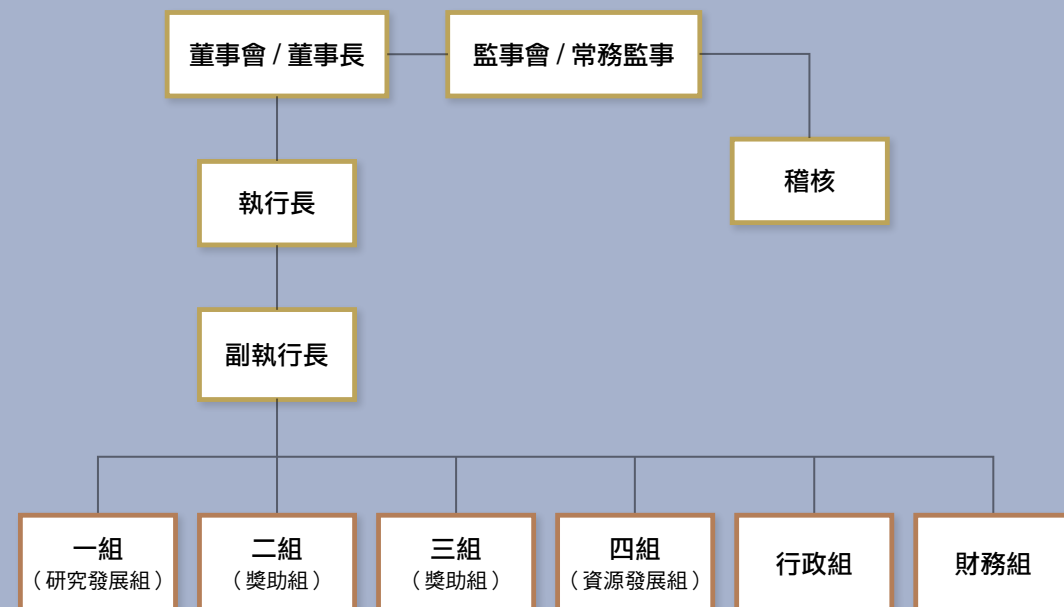
補助藝文團體：
3,979 個

資助計畫：
19,814 個

組 織

本會1996年1月正式成立，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機構服務宗旨。在《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當中，明確規範本會的業務範圍為：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以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所訂之任務。本會設有董事會及監事會，現任董事21人，監事四人，成員包括藝文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相關代表、社會人士等，由文化部提請行政院長遴聘之。董事長由董事互選。董事會下分別設有「政策研議小組」、「基金管理小組」及「補助基準研議小組」，依董事個人專業及意願擔任小組之成員，協助會務運作。監事會設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稽核人員直屬監事會，負責查核會務及評估內部控管作業，使基金會財務及業務確實發揮績效。董事會下設執行部門，置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副執行長一至二人，輔助執行長襄理會務。執行部門設有研究發展組、獎助組、資源發展組、行政組及財務組。

一、組織架構



二、業務職掌

董事會

- 工作方針之核定
- 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重要人事之任免
- 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監事會

- 基金、存款之稽核
- 財務狀況之監督
- 決算表冊之審核

執行部門

- 一 組（研究發展組）：負責研擬本會各項業務政策與發展方針，並提供藝文資訊、調查、統計、分析與研究各項文化藝術獎助事業和特別規劃的專案。
 - 二 組（甲類補助：包括音樂、舞蹈、戲劇（曲）、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 三 組（乙類補助：包括文學、視覺藝術、文化資產、藝文環境與發展等類別）：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 四 組（資源發展組）：負責募集本會基金，處理本會對外之公共關係、執行出版及藝企合作專案業務，辦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後續推廣活動。
- 行政組 負責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管理人力資源、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支援各組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 財務組 專責本會財務規劃，編列及控制預算，審核各項費用、會計管理、決算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視覺藝術類——林書楷「陽台城市文明——再現遊境之城」。

三、本屆董事、監事成員

第九屆董事會（2020.01.01–2022.12.31）

董 事 長 | 林曼麗

董 事 | 陳登欽、鍾興華、陳邦畛（陳板）、呂桔誠、王惠君、蔡惠卿、顏綠芬、徐亞湘、柯智豪、邱再興、沈昭良、胡永芬、蕭瓊瑞、王耿瑜、許有吉（許悔之）、陳碧涵、傅裕惠、張議平（張四十三）、陳耀昌、范巽綠（2020.01.01–2020.07.01）、蔡清華（2020.07.02–）

第九屆監事會（2020.01.01–2022.12.31）

常務監事 | 周志宏（2020.01.01–2020.08.31）、黃鴻文（2020.10.22–）

監 事 | 黃鴻文（2020.01.01–）、賴瑩真、瓦歷斯·諾幹、潘小雪、周志宏（2020.01.01–2020.08.31）



視覺藝術類——曾國榮「羅漢窟——曾國榮個展」。

第 22 屆 國 家 文 藝 獎

為獎勵具卓越藝術成就、且持續創作或展演之傑出藝文工作者，本會自1997年起每年辦理「國家文藝獎」，針對文學、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建築及電影七個類別，共評選出至多七位得主，以獎項之榮譽肯定其專業成就。2015年起調整為每兩年辦理一次。

第22屆國家文藝獎自2021年5月開始受理推薦、提名，經過各類複審及決審，每個階段加總、共計有92位提名及評審委員參與其中，歷經六個多月的推薦、提名、評選過程，並於12月8日召開的董事會上通過得獎者名單。七位獲獎的藝文工作者，都以其旺盛的熱忱與生命力，在藝術的道途中努力不懈，並積極開創獨特且具時代性的美學風格，卓然有成。七位得獎者名單為：作家平路、影像創作者黃明川、北管藝師邱火榮、編舞家布拉瑞揚·帕格勒法、劇場創作者王榮裕、景觀建築家郭中端、電影工作者張艾嘉。



（攝影／劉振祥）

影 像 工 作 者 黃 明 川

黃明川，1955年生於嘉義，臺大法律系畢業後赴紐約及洛杉磯學習石版畫、美術與攝影。1985年曾於紐約開設個人攝影工作室，拍攝商業廣告照片，並於1988年返臺定居。1990年完成首部獨立製作電影《西部來的人》，其後還有《寶島大夢》、《破輪胎》兩部劇情片作品。並以《破輪胎》獲得第36屆金馬獎評審團特別獎。他亦致力於藝術紀錄片的拍攝，包括公共電視《百工圖》系列紀錄片、臺灣作家系列紀錄片、九零年代臺灣前衛藝術家紀錄片、《臺灣詩人一百影音計畫》等，身兼藝術家、藝評人、策展人與導演等多重身分。

得獎理由

黃明川吹響國內獨立製片號角，在艱難的環境下，於影像創作和產業生態異軍突起。創作議題具有高度敏銳度及獨特觀點，觸及社會邊緣性及非主流議題，持續探索與開拓其影像的公共影響力，對國內當代藝術、文學觀念等的傳播具有貢獻。影片記錄當代藝術重要的改變時刻，創造臺灣歷史影像檔案，反思身分認同，提出當代提問。長年累積的影像作品，有如濃縮的人文歷史，並從臺灣出發與世界連結。



（攝影／劉振祥）

作 家 平 路

平路，本名路平，1953年生於高雄，臺灣大學心理系畢業，美國愛荷華大學碩士。曾任中時晚報副刊主編、中國時報主筆、香港光華文化新聞中心主任，並曾在臺灣大學新聞研究所與臺北藝術大學藝術管理研究所任教。其代表作品：《袒露的心》以抽絲剝繭筆法，創作家族書寫的高度，2018年獲得第42屆金鼎獎。2020年出版的《間隙》，寫下罹病經驗，是向內尋求的「間隙」，也是對文字的另一番探險，以文字攀登另一個高峰，獲得2021臺灣文學獎金典獎。

得獎理由

平路創作題材面向多元，遍及社會、文化、性別、政治、人權等議題，對臺灣的關懷始終如一。寫作追求創新，技藝多變，內容深刻，開拓新的寫作類型。作品經常翻轉讀者對世界的看法，產生獨特的穿梭於虛構與真實的趣味；經常被收入選集，並譯為多國文字，國際能見度高。

北 管 藝 師 邱 火 榮

邱火榮，1934年生於臺南，自小生長在北管世家，父親為北管達人，母親為亂彈班著名小旦。14歲開始參與子弟軒社活動，學會了嗩吶及武場的鑼鼓鐃鈸基本技巧。1980年起，積極投入傳統音樂復興的推廣活動，嘗試與不同樂種及劇種合作演出，並孕育多位優秀後場樂師，對北管的教學及保存不遺餘力。從北管到歌仔，邱火榮幾乎無「戲」不與，顯示深厚功力。是國內同時活躍於北管、歌仔和布袋戲的全方位專業樂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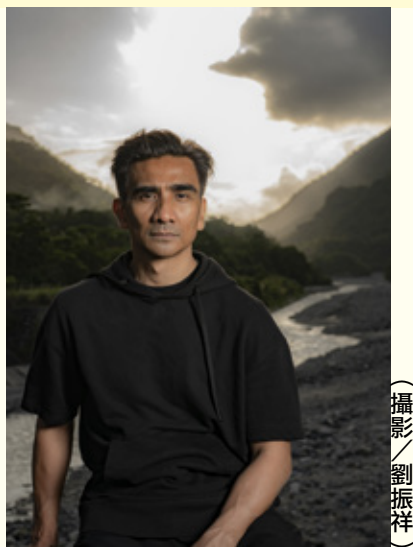
（攝影／劉振祥）

得獎理由

邱火榮出身於北管世家，投入戲曲音樂演出逾一甲子，是集北管、亂彈戲、歌仔戲、布袋戲等音樂專業於一身的全方位藝術家。與下一代子弟共同投入樂譜紀錄整理、有聲影像錄製工作，積極致力北管音樂保存與傳承，影響深遠。為臺灣殊見能跳脫既有框架、創造屬於個人獨特藝術風格的樂師，對後進具啟發性，於提升文化傳承貢獻卓著。

編舞家 布拉瑞揚·帕格勒法

布拉瑞揚·帕格勒法，1972年生於臺東金鋒嘉蘭部落，排灣族。在其以漢名「郭俊明」年輕時期，即以創作與表演才華成為舞壇耀眼的新星，1995年獲羅曼菲老師拔擢舉辦個人舞展。爾後經歷雲門舞集專業舞者，雲二、瑪莎葛蘭姆舞團、原舞者等合作編舞。歷經將近40年自我身分認同的追尋，2015年布拉瑞揚返回家鄉臺東創立布拉瑞揚舞團，並連續二年以《無，或就以沉醉為名》及《路吶》榮獲第16、17屆台新藝術獎表演藝術大獎。「回家」不僅象徵藝術家本人的情懷和初衷，更標了他創作上的分水嶺，同時也將舞蹈藝術深耕於各個部落，為族群發聲，拓展藝術即生活的理念。



（攝影／劉振祥）

得獎理由

布拉瑞揚·帕格勒法由原住民文化探源採掘，以重新定義形式與內容的作品，展現令人驚艷的原創性，在找路的過程建構個人身體語彙系統，創造原民舞蹈與時代並行的當代性。其創作經年不輟，累積豐沛能量和厚度，展現藝術家對人性深刻的反思，以及對社會敏銳的觀察與連結。拉近藝術與生活的距離，在普眾性和精緻性上找到出色的平衡。



景觀建築家 郭中端

郭中端，1949年生，景觀建築家，留學日本早稻田大學攻讀碩博士期間，奠定其走向環境景觀與生態保全復育之路，堅持環境正義理念，從事景觀設計工作近40年，始終如一。其景觀設計案光譜寬廣，以「理山理水」、「親水護土」為創作信仰，回歸土地紋理脈絡，代表作品：宜蘭明池、日月潭水岸再生、集集車埕木業遺址活化再生、新竹頭前溪人工濕地營造、北投溪水岸之修景等。

得獎理由

郭中端秉持護土親水之專業良知，30多年來持續創作，帶動了臺灣河川活化與親水美學之新浪潮。審美上具跨界合作冒險性，變化多端，無法歸類於任何典型。她的勇氣對建築界具有鼓舞的正向力量，對土地和環境的尊重先於設計，能召喚出人們對環境的感應，具核心導引價值。她是景觀建築界之先驅，亦是將景觀美學融入土地倫理的戰士。

劇場創作者 王榮裕

王榮裕，1960年生於臺中，現為金枝演社藝術總監。出身歌仔戲世家，1988年接觸蘭陵劇坊與優劇院的表演培訓及演出，投入劇場工作已三十餘年。早期接受葛羅托斯基體系的訓練，並研習民間廟會儀式、道家思想、太極導引等。1994年至2016年，曾擔任雲門舞集《流浪者之歌》的客席表演者，稻穀從上而落、直觸頭頂的靜定禪思僧者之形象，聞名於國內、外。1993年成立金枝演社，創團作《台灣女俠白小蘭》奠定金枝演社的美學標記；1997年《古國之神——祭特洛伊》開啟環境劇場演出的探索；2021年《雨中戲台》展現其創作及生命歷程的累積，並全面綜觀地對歷史及議題提出態度，是臺灣當代劇場史重要的參與者與介入者。



（攝影／劉振祥）

得獎理由

王榮裕自80年代以來，以行動介入社會，開拓劇場展演議題的公共性及藝文展演空間之多元性與可能性。其編導作品建構「台客儀態」的表演美學，及「胡撇混搭」的劇場風格，開創出另類的臺語現代劇場。作品積極面向一般大眾，從臺灣的歷史、社會與生活之中，提煉出席民風情與在地文化認同，是持續實踐文化平權的先行者。



（攝影／Matjaz Tancic）

電影工作者 張艾嘉

張艾嘉，1953年生於嘉義，臺灣著名女性電影工作者。藝術成就面向多重，從演員、編劇、導演到監製，更致力於影視人才傳承及產業環境提升，曾任台北電影節及台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主席。曾獲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女主角和編劇獎、金馬獎，2018年更以自編自導自演的《相愛相親》成為亞洲電影大獎最佳女主角和終身成就獎得主。

得獎理由

張艾嘉創作成就跨度超越地域，亦兼顧電影多重向度，在演員、編劇、導演、電影監製等身分的轉換游刃有餘，更致力投身於臺灣電影整體環境的提升。在重要電影運動的關鍵時刻，扮演推手角色，帶動電影風潮，培育優秀後輩，以傳承精神讓電影人的成就更上一層樓，為臺灣重要影展開創出不同的格局。

各類提名、評審團及決審團委員名錄

各類提名委員名單

文學類	巴 代、李瑞騰、周昭翊、郝譽翔、童偉格
美術類	吳垠慧、張清淵、許遠達、陳泓易、賴依欣
音樂類	林采韻、張佳韻、黃正銘、錢善華、顏名秀
舞蹈類	王如萍、吳易珊、陳錦誠、董怡芬、趙玉玲
戲劇類	于善祿、王孟超、白斐嵐、汪宜儒、陳孟亮
建築類	阮慶岳、林碧雲、殷寶寧、黃健敏、劉舜仁
電影類	王 師、王君琦、湯昇榮、黃惠偵、鄭秉泓

各類評審委員名單

文學類	邱貴芬、宋澤萊、孫大川、陳芳明、焦 桐、路寒袖
美術類	吳超然、林 平、胡朝聖、崔廣宇、陳志誠、陳昶怡、龔卓軍
音樂類	何康國、呂鈺秀、許智惠、陳沁紅、劉富美、蔡凌蕙、賴德和
舞蹈類	古名伸、平 珩、林亞婷、林文中、金崇慧、孫 平、陳武康
戲劇類	王璦玲、吳明德、汪俊彥、耿一偉、陳正熙、楊美英、謝筱玫
建築類	吳光庭、孫德鴻、郭瓊瑩、郭旭原、曾成德、黃瑞茂、戴嘉惠
電影類	丁曉菁、王小棣、宋欣穎、林文淇、陳湘琪、蔣顯斌、藍祖蔚

決審團委員名單

吳瑪悧、周慧玲、張威儀、張曉雄、黃建業
黃聲遠、楊 翠、樊曼儂、閻鴻亞



視覺藝術類——蕭珮宜「在廢墟中綻放——殘垣生華」，於赤粒藝術展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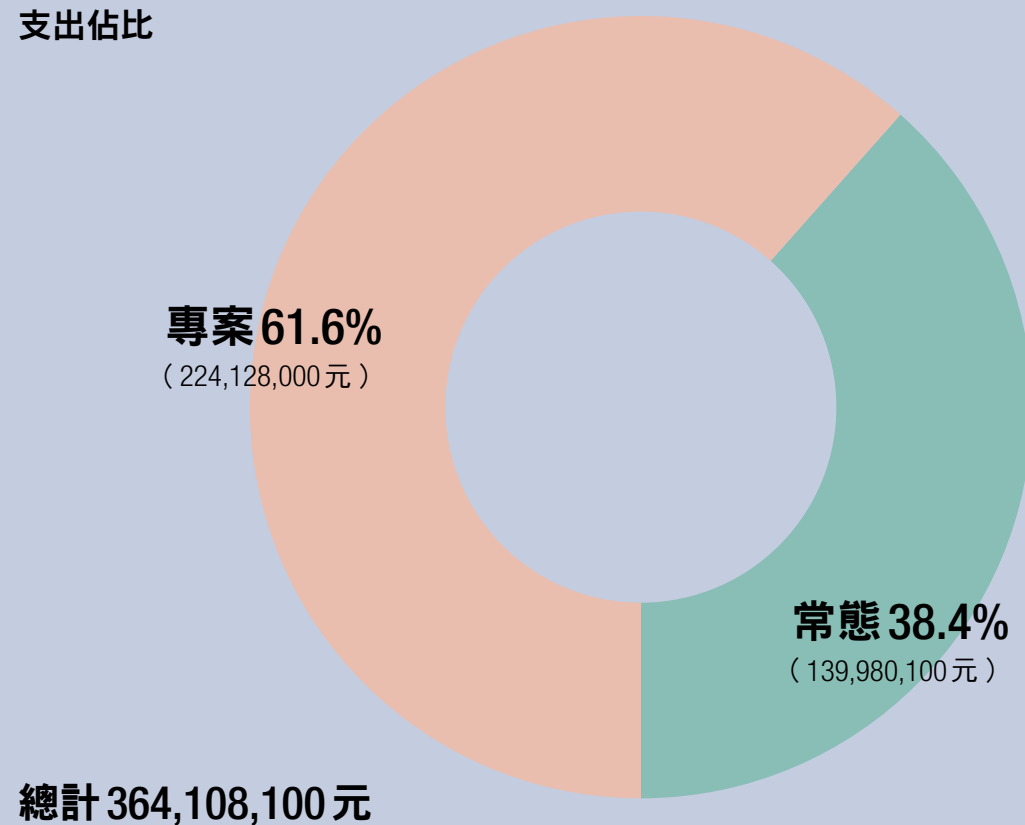
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廖思瑋《我們離別的時候，北方不再下雪了》（於「2021 第 26 屆 MASDANZA 加那利群島國際當代舞蹈節」演出）。

補助

本會致力於建構能充分反映藝文生態的補助機制，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的效益。補助目的在於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的環境。本會的補助業務以「厚實臺灣原創核心」、「拓展藝文發表通路」、「強化團隊經營能量」、「提振國際競爭實力」為願景。

本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維持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要。2021年補助金額總計364,108,100元，其中，常態補助佔38.4%，專案補助佔61.6%。平均個案補助金額：常態補助為164,489元，專案補助為1,088,000元。補助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為原則，依據本會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實施：公開申請訊息，定期辦理各項補助業務，召開各類別評審會議，審查結果也由董事會核定後對外公告，並追蹤考核獲補助案，同時提供《補助成果檔案庫》供藝文單位和藝文工作者可查詢補助相關成果。

常態、專案補助 支出佔比



一、常態補助

2021年常態補助業務依照公告之《補助申請基準》執行，補助重點包括：

- 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昇。

每年，本會透過各類別補助諮詢會議，邀集董事、專家學者及藝文工作者代表，共同修正檢討申請基準條文與執行方向，反應藝文環境需求，同時舉辦補助說明會，提供最新申請資訊及生態脈動。本年度補助說明會於臺北辦理兩場，另配合防疫措施，改以線上形式之說明會計十場，總參與人次共465人。

2021年度常態審查由董事會遴聘不同地區、領域，及兼顧多元觀點的學者專家進行，審查委員共計124人。本年度申請件數為2,638件，經董事會核定補助851件（補助件數比例32.3%），補助總額共計139,980,100元。個人獲補助者計346名（首次獲補助者156名），團體獲補助者計345個單位（首次獲補助者74名）。



音樂類——台北打擊樂團《創團35週年音樂會》。

各類補助成果分述如下：

文學類

鼓勵質優、主題特殊、具特殊觀點之優秀計畫

以原創美學為補助核心，支持具創新觀點、特殊性之計畫，補助項目以創作為主。如：陳宏志「短篇小說創作集：《村裡村外》」、房慧真「『夜遊——戒／解嚴下的身心靈小史』創作計畫」、馬翊航「散文集《假城鎮》創作計畫」、王家祥「《狗貓嬉皮》東海岸流浪貓狗圖文創作」。另外，具文獻價值之計畫：財團法人吳三連獎基金會「吳三連獎前輩作家得主口述訪談暨出版計畫」、景深空間設計有限公司「《衝破戒嚴時代的民謠歌手》出版計畫」，也獲得肯定。

本類補助成果：程廷《我長在打開的樹洞》獲得 2021 臺灣文學獎金典獎——蓓蕾獎，及 2021 Openbook 年度好書獎；李家棟《狀元地》獲得 2021 金鼎獎 優良出版品——圖書類推薦；郝妮爾《卡西與他們的瓦斯店》，及楊双子《我家住在張日興隔壁》亦獲得 2021 Openbook 年度好書獎。



文學類——

上排由左而右：郝妮爾《卡西與他們的瓦斯店》、何亨慧《在家》、李家棟《狀元地》、崔舜華《貓在之地》。下排由左而右：林徽俐《附神》、程廷《我長在打開的樹洞》、解昆樺《寵你的靈魂》、伐依絲·牟固那那《親愛的 Ak'i，請您不要生氣》（英譯版）。



視覺藝術類——黃蘭雅「林場風清 Botanical Garden 黃蘭雅個展」。

視覺藝術類

持續鼓勵具突破性、前瞻性及具當代藝術生態影響力之計畫

支持具實驗性及當代美學觀點之計畫。2021 年度補助 11 件大型創作計畫：顧廣毅「酷兒白蟻計畫」、拉黑子·達立夫「在站立的位置上書寫——系列創作」、蘇匯宇「未來的衝擊二——恆河猴，預先設計，體外器官，暫時性，新的與正在瓦解的身體」等。鼓勵具論述觀點與脈絡且題材新穎之策展計畫，如：朱峯誼之「親愛的博拉克·陳」、立方計劃空間之「明日備忘錄」、森人「太魯閣藝駐計劃 IV Part2」等，同時考量與臺灣當代視覺藝術相關之出版計畫及調查研究，如：賴明珠之「『臺灣計劃』展覽（1991–2000）調查研究」、佐佐目藝文工作室之「『臺南地方工藝的當代性反思』研究」、財團法人數位藝術基金會之「《ARThon 藝術松 No.2：AI》出版計畫」等。



視覺藝術類——果然紅工作室「美濃——山火行動地景展 里山百年之特殊文化——火燒山的常民思考延伸」。



音樂類——三個人《嬋》。

音樂類

鼓勵國人創作發表、關照跨界之策展演出，並支持藝術節策辦

鼓勵國人具突破性之創作及出版、演出發表計畫，如：羅妍婷「《The 13th Heron》創作專輯出版計畫」、辛幸純「馬水龍鋼琴獨奏作品全集錄音計畫」、斐亞文化藝術股份有限公司「不和春天說再見～游昌發三社諸家詩歌」、MIT 米特薩克斯風重奏團「風・光——光影意象音樂會」。持續關照多元、跨界合作之策展與演出，並支持藝術節策辦，以增進藝術家匯演交流機會，如：鄭琬蓓「聆聽老靈魂《草地記憶本》創作系列計畫」、李慈湄「數位時代新龐克的原子交換鏈——照亮臺灣電子音樂創作之光譜」、尼可樂表演藝術有限公司「第四屆臺灣國際即興音樂節——潛伏時間」。

舞蹈類

支持創新製作以及提供年輕創作者作品發表之平台計畫

支持藝術品質穩定之創作發表，同時鼓勵藝術領域的自我提升。並因應舞蹈生態之多元發展，支持不同面向之計畫，如精靈幻舞舞團「《Wupu》卡門波麗露的舞譜」、神色舞形舞團「轉接・點」、0471 特技肢體劇場「《NONSENSE》巡演計畫」、滅劇場黯黑舞蹈團「2021 美的刻畫——混齡舞蹈創作營」。另支持提供年輕創作者發表機會之舞蹈平台展演計畫，如三十舞蹈劇場「2021 三十沙龍創作空間」、蠟舞劇場「2021《混沌身響》第六季 策劃演出」、種子舞團「2021 種子舞團——境・形視5空間」、浣莎室內樂團「2021 浣莎舞蹈創作平台計畫」、世紀當代舞團「《孵夢劇場IV——曖昧任務》首演」等。



舞蹈類——台北首督芭蕾舞團 第三十季年度芭蕾舞劇《郵差2.0》。



舞蹈類——舞蹈空間舞蹈團《之二》。



舞蹈類——世紀當代舞團《孵夢劇場Ⅳ——曖昧任務》。

戲劇（曲）類

支持各種形式、題材的作品或具特色之策劃展演活動；鼓勵聘請藝術家駐團創作

支持團隊立基於根據地，策劃結合地方資源或利用非典型劇場空間，舉辦具特色之小型藝術節，如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利澤偶聚祭」、喚劇團「臺中喚喚戲劇節」、山岷製作設計有限公司「北投小戲節」、高雄響座劇場「MayBe— Me maybe We 藝術季」等。鼓勵團隊發表各種形式、題材的原創作品，如再拒劇團「明白歌 | 走唱白色記憶未竟的故人事與未來歌」、斜槓青年創作體「青年自造：《公寓》」、測不準工作室「台灣古道聲音敘事《壹》」、婉婉工作室「冰箱」、不貳偶劇「崖山恨」等。此外亦鼓勵團隊聘請藝術家駐團，補助演摩莎劇團、光興閣掌中劇團、盜火劇團、同黨劇團、臺北木偶劇團、有花製作等團體與藝文工作者共同激盪創作。



戲劇（曲）類——C MUSICAL《不讀書俱樂部》（攝影／小川先生）。



戲劇(曲)類——再拒劇團《明白歌》。



戲劇(曲)類——婉婉工作室《冰箱》(攝影／蘇蕊)。



左：文化資產類——許獻平《有求必應——臺灣有應公的鄉野傳奇》。
右：文化資產類——汾雅齋南管樂團「鼓吹迎媽祖：再現北港馬陣吹」。

文化資產類

支持具保存、修復意義及文獻參考價值之計畫

重視具特殊觀點、文化紮根價值之基礎調查，以及有助在地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文獻參考價值之計畫。如林奎妙「石縫中求生存：馬崗聚落變遷史調查計畫」、陳韻如「共同空間、多元記憶：探索南靖糖廠的人文地景」、林志興「『milimilingan na seviljaul-jaur／比魯部落傳說故事』平面暨有聲出版計畫」。

視聽媒體藝術類

支持富獨創性的創作觀點與美學風格之計畫

2021 年度「製作」項目的創作計畫涵蓋紀錄片、實驗電影、動畫及跨類型等，題材多元豐富，支持具備獨特創作視角與美學風格之計畫，如：黃惠偵「指認」、江志康「尋找西格瑪」、黃邦銓「紅茶時光」等。映演項目鼓勵具有明確策展論述之計畫，並支持獲本會補助之創作者作品後續推廣，如目聶映像文化有限公司「黑影展」、黃淑梅「《馬頭山之戰》紀錄片巡迴社區放映計劃」、李建成「《再會啦白宮》紀錄片全臺公益巡迴放映計劃」等。



視聽媒體藝術類——映演項目——黃淑梅「《馬頭山之戰》紀錄片巡迴社區放映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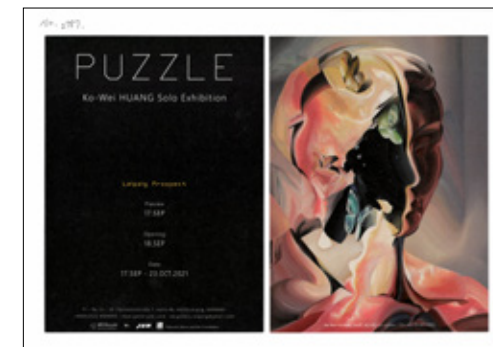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聲舞團「聲劇場／舞蹈平台」活動紀錄：showcase 演出合照。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鼓勵專業藝文社群推廣平台長期發展、支持具實驗性之新創計畫

2021 年度以專業服務平台計畫為主要補助項目，類型包括區域型藝文平台、專業藝文社群推廣，如：北角工作室「志哈克藝術實驗場——第三年計畫」、好地下藝術團「『好地下藝術空間』當代攝影專業服務平台第三年經營計畫」、大可創藝「A++ 點子學校藝術專業人才培訓計畫」、那個劇團「南臺灣藝評與觀演交流平台——『葫蘆樂園：劇場發聲報』2021 年度營運暨推廣計畫」。



左上：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張雍「牧羊人與屠宰場 Shepherds and the Slaughterhouse」。
左下：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黃可維「Puzzle——黃可維個展」。
右：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蘇郁心「Frame of reference」。



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

鼓勵出席國際重要展會、藝術節及持續經營之國際網路連結

自 2015 年收件頻率修訂為「一年六期」，至今已辦理 43 期，2021 年度總申請件數 107 件，補助 62 件。本年度獲補助計畫交流範圍遍及 20 個國家及各大洲，計畫著重鼓勵團體、藝術家出席國際重要展會、藝術節，以及經營持續性及未來發展性之國際網絡鏈結。如微光製造藝術總監王宇光作品《捺撇》參加日本橫濱舞蹈節暨編舞大賽、作曲家林佳瑩獲瑞士琉森音樂節委託創作，並由琉森音樂節現代管弦樂團（LFCO）於秋季音樂節（FORWARD FESTIVAL）首演。

另外，支持藝術家、策展人參與國際展覽與駐村，如：藝術家蘇郁心受邀參加德國萊比錫藝術協會 Baroque Topologies 聯展計畫及後續在德國柏林辦理個展、藝術家張博傑獲選進日本「2021 年富山國際玻璃展」(Toyama International Glass Exhibition)、藝術家曾御欽受邀至德國 Künstlerhaus Eckernförde 藝術進駐交流合作。

每期常態補助的結果均公布在本會官網，實施成果詳見「2021 年常態補助分析表」、「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2021 年度常態補助分析表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 與發展	國際文化交流 （六期）	合計
總收件數（件）	470	519	646	195		372	98	125	106	107	2,638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費（元）	148,639,856	295,218,133	456,692,599	180,495,531		475,570,002	47,892,022	132,497,061	112,338,916	58,304,973	1,907,649,093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元）	125,084,430	185,762,631	145,118,973	83,756,584		132,808,237	30,147,271	66,721,010	64,814,108	32,064,497	866,277,741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91	138	208	109		144	26	30	43	62	851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19.4%	26.6%	32.2%	55.9%		38.7%	26.5%	24.0%	40.6%	57.9%	32.3%
補助案申請金額（元）	25,575,055	58,468,435	51,319,618	47,230,114		54,232,092	6,412,462	17,066,200	26,493,644	16,974,186	303,771,806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12,290,600	27,561,000	23,453,000	19,795,000		24,220,000	3,906,000	11,000,000	9,760,000	7,994,500	139,980,10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數申請金額百分比	9.8%	14.8%	16.2%	23.6%		18.2%	13.0%	16.5%	15.1%	24.9%	16.2%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48.1%	47.1%	45.7%	41.9%		44.7%	60.9%	64.5%	36.8%	47.1%	46.1%

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合計	
1997 年	217	217	237	237	454	454
1998 年	128	345	294	531	422	876
1999 年	91	436	289	820	380	1,256
1999 下半年 及2000 年	136	572	214	1,034	350	1,606
2001 年	57	629	107	1,141	164	1,770
2002 年	48	677	84	1,225	132	1,902
2003 年	41	718	78	1,303	119	2,021
2004 年	56	774	91	1,394	147	2,168
2005 年	65	839	95	1,489	160	2,328
2006 年	77	916	79	1,568	156	2,484
2007 年	70	986	106	1,674	176	2,660
2008 年	52	1,038	120	1,794	172	2,832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合計	
2009 年	61	1,099	135	1,929	196	3,028
2010 年	61	1,160	129	2,058	190	3,218
2011 年	63	1,223	139	2,197	202	3,420
2012 年	56	1,279	144	2,341	200	3,620
2013 年	68	1,347	106	2,447	174	3,794
2014 年	62	1,409	131	2,578	193	3,987
2015 年	61	1,470	120	2,698	181	4,168
2016 年	68	1,538	112	2,810	180	4,348
2017 年	72	1,610	119	2,929	191	4,539
2018 年	67	1,677	143	3,072	210	4,749
2019 年	49	1,726	175	3,250	224	4,973
2020 年	63	1,789	179	3,429	242	5,215
2021 年	74	1,863	156	3,585	230	5,445

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

年度	總收件數（件）	活動總經費（元）	申請金額（元）		董事會核定件數（件）	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董事會核定金額（元）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1997 年	1,603	2,355,634,121	1,119,824,981		622	38.8%	110,677,340	30.0%
1998 年	1,698	2,138,430,033	990,364,800		802	47.2%	160,245,934	44.1%
1999 年	2,098	2,278,645,051	1,000,310,143		902	43.0%	199,424,060	47.3%
1999 下半年及 2000 年	3,038	3,511,392,410	1,633,058,234		1,213	39.9%	299,949,919	42.1%
2001 年	1,916	2,471,793,932	1,124,973,042		694	36.2%	164,145,705	37.9%
2002 年	1,165	1,356,354,722	570,440,654		495	42.5%	102,771,210	40.4%
2003 年	1,300	1,487,031,645	621,864,770		540	41.5%	119,337,920	40.1%
2004 年	1,233	1,473,639,109	588,856,399		549	44.5%	118,073,505	36.8%
2005 年	1,393	1,640,789,948	625,939,220		594	42.6%	117,907,400	35.2%
2006 年	1,332	1,561,539,593	586,237,500		602	45.2%	104,211,629	36.7%
2007 年	1,427	1,568,584,410	534,429,394		684	47.9%	112,895,766	37.2%
2008 年	1,504	1,489,921,858	550,972,158		598	39.8%	108,820,560	43.3%
2009 年	1,672	1,533,668,983	648,501,429		644	38.5%	105,660,570	38.4%
2010 年	1,733	1,893,600,855	690,147,546		688	39.7%	122,526,020	41.9%
2011 年	1,816	1,716,126,546	651,574,419		703	38.7%	117,507,590	43.1%
2012 年	1,818	2,465,569,491	717,810,503		676	37.2%	107,416,600	38.6%
2013 年	1,952	2,024,447,864	759,007,373		704	36.1%	117,365,529	36.9%
2014 年	1,783	1,749,304,343	650,501,202		634	35.6%	109,988,100	43.5%
2015 年	1,894	1,794,473,804	705,464,832		701	37.0%	112,538,905	39.2%
2016 年	1,961	1,693,441,822	665,932,562		725	36.9%	116,900,473	45.5%
2017 年	2,185	1,991,286,018	774,097,226		779	35.7%	121,370,923	44.3%
2018 年	2,369	2,038,907,356	791,135,899		867	36.6%	140,235,950	43.8%
2019 年	2,527	1,871,741,386	797,942,022		892	35.3%	149,767,234	50.3%
2020 年	2,375	1,881,799,169	871,719,213		851	35.8%	133,286,000	42.7%
2021 年	2,638	1,907,649,093	866,277,741		851	32.3%	139,980,100	46.1%

二、專案補助

在常態補助之外，本會也針對各類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的需求進行規劃，研擬提出策略性專項、具有明確目標、限定名額及高補助金額的專案。透過策略性的規劃，在贊助金額、計畫研發或執行模式上，凝聚各方資源與專業，跨越資金、時間與創意的侷限，靈活彈性地提供運用。透過專案補助，期待藝術團隊提升經營體質，提供較充裕的資金與製作時間予團隊運用，以提升創作展演的能量。

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2021 年的專案補助計畫可分為：本會負擔全額補助款的專案補助計畫、文化部捐贈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以及與企業資源合作的藝企平台專案補助計畫。有關藝企平台補助專案，於下一章節詳細介紹。

本年度由本會全額補助的專案有「紀錄片創作專案」、「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而由文化部捐贈經費之專案計有「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以下分別概述之。



紀錄片創作專案——林婉玉《重力》劇照。



紀錄片創作專案——

上排由左而右：李惠仁《刺蔣》劇照、吳耀東《樂士浮生路》劇照。

下排由左而右：李永超《2020 年的一場雨》劇照、周尚廷《夢幻沙灘》劇照。

紀錄片創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於 2010 年啟動，自 2018 年專案名稱修訂為「紀錄片創作專案」，更著重鼓勵具獨創性創作觀點或藝術表現形式之紀錄片創作。2021 年度遴選出李惠仁「刺蔣 The Assassins (片名暫定)」、李永超「2020 年的一場雨」、周尚廷「夢幻沙灘」、吳耀東「樂士浮生路」、林婉玉「重力」共五件創作計畫，總補助金額 650 萬元。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自 2014 年啟動，以補助機制培育、發掘表演藝術評論之寫作人才，獲補助評論人透過持續觀察與書寫的過程，增進累積文字評論的能力。2021 年共補助 12 名評論人，總補助金額為 199 萬 2,000 元。針對在國內發表的節目進行書寫評論，關注範圍涵括音樂、舞蹈、戲劇、戲曲或其他各種演出活動，並對表演藝術整體生態提出現象觀察。

獲補助之評論人須完成至少 20 篇評論文章，刊登於本會設立的《表演藝術評論台》專屬網站，為臺灣的表演藝術展演活動留下了豐富的文字紀錄。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本專案以扶植表演藝術團隊永續經營，追求優質藝術展現為主要目標。為兼容表演藝術團隊在不同階段的發展需求，提供團隊一至三年「營運」或「營運及年度計畫」之申請選擇。「營運」之補助預算由文化部逐年捐贈經費辦理，「年度計畫」之補助預算由本會常態補助預算支應。同時，為彰顯團隊專業成就並增進外界認識，本專案也以「TAIWAN TOP 演藝團隊」為品牌，建立識別標章。

2021 年有 146 個團隊提出申請，共評選出 86 個獲補助團隊，包含三個「三年營運」及四個「二年營運」團隊獲得補助，65 個團隊獲得「一年營運」補助，14 個團隊獲得「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補助。「營運」補助金額為 1 億 5 千萬元，「年度計畫」補助金額為 429 萬元，總補助金額共計 1 億 5,429 萬元。各組別補助結果如下表所示：

表一：2021 年各組補助件數及金額

組別	音樂	舞蹈	傳統戲曲	現代戲劇	合計
2021 年申請團隊	41	27	25	49	142
2019-2020 年已核定「二-三年營運」團隊	0	2	1	1	4
補助團隊	16	23	18	29	86
【營運】補助金額（萬元）	3,480	3,590	3,070	4,860	15,000
【年度計畫】補助金額（萬元）	119	250	0	60	429

表二：各組補助計畫類型

	音樂	舞蹈	傳統戲曲	現代戲劇	合計團數
一年營運	9	15	17	24	65
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	6	6	0	2	14
二年營運	1	1	0	2	4
三年營運	0	1	1	1	3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年度計畫【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嘛係人》】」。

本年度獲得「三年營運」補助團隊為黃翊工作室（2019–2021）、當代傳奇劇場（2019–2021）、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2020–2022）；「二年營運」補助團隊為丞舞製作團隊（2020–2021）、台北愛樂室內及管弦樂團（2021–2022）、阮劇團（2021–2022）、動見体（2021–2022）。此外，共計四個新進團隊獲得本專案補助，音樂組——臺北爵士大樂隊（台北）、新竹青年國樂團（新竹），現代戲劇組——栢優座（桃園）、躍演（台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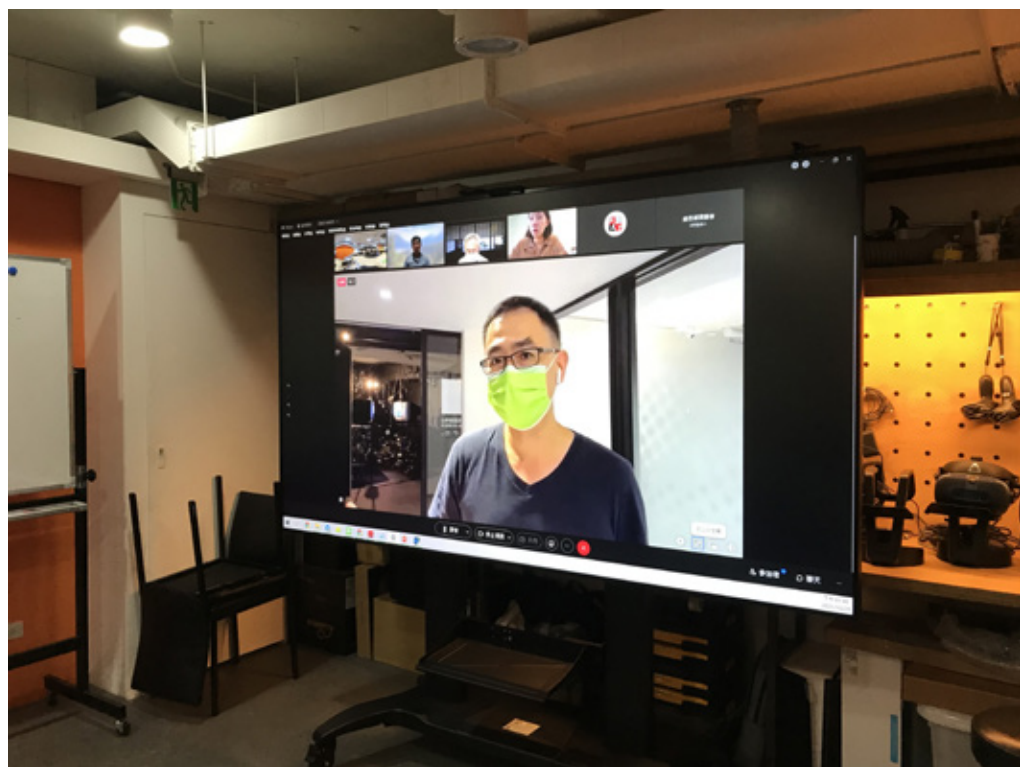
本專案邀集 56 位各領域具藝術生態觀察，與實務經驗之評鑑委員，透過團隊演出評鑑、到團訪視、營運觀察及主題諮詢等方式，協助團隊提升藝術發展及營運管理的能力。同時，為落實「以陪伴精神，關照團隊營運發展」的評鑑原則，委託「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辦理「TAIWAN TOP 團隊營運陪伴計畫」。因應整體環境變化趨勢，於 5 月 25 日至 26 日以線上課程形式開辦「TAIWAN TOP【2021 團隊經營課——打開『演』界】」，規劃具前瞻性及未來性之新型態展演及行銷趨勢案例分享。7 月 22 日至 23 日「【2021 團隊經營課第二次線上課程】——『打開演界——疫情之下的可能性』」，探討疫情期間及疫情之後表演藝術形式的轉變與相應的知識分享，同時也邀請本會法律服務律師，針對線上影音串流播放，提供相關版權知識。兩梯次課程共計有近 2,000 人次參加。

團隊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甚鉅，本會於 9 月至 10 月間安排評鑑委員與所有演藝團隊進行線上訪視，關心團隊現況，並了解因應疫情之具體規劃。12 月評鑑委員確認各團隊年度評等結果，評鑑結果做為團隊申請 2022 年專案補助之參考依據。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文化部自2018年起，將「視覺藝術類補助——營運類」審查及評鑑工作，移撥至本會辦理。本專案依據文化部原辦法之架構執行。2021年度計有25組團隊提出申請，經書面審查及決審面談會議，於董事會核定後，評選出18個獲補助團隊，其中「社團法人台灣環境雕塑協會」及「走路草農／藝團」為本次新進獲補助團隊。本年本專案總補助金額1,200萬元。

本專案除了延續文化部原辦法之精神，持續支持視覺藝術相關之創作、策展、研究、推廣等非營利組織永續經營之外，並鼓勵具實驗性的多元展演空間，建立完善之營運機制，強化其計畫推展動能，除補助行政管理成本及場所租金，亦補助團隊聘用專職人員，累積行政及營運人才經驗。本年度持續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獲補助團隊亦積極整合其計畫之虛擬應用及數位化量能，其成果亦於本年度虛實整合之評鑑訪視形態中有效呈現。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數位藝術基金會」線上訪視，藝術總監王柏偉為委員介紹當期展覽。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走路草農／藝團」訪視。



左：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島嶼影像合創社」線上訪視，負責人曹良寶為委員介紹空間及年度營運計畫。
右：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藝創工會」訪視，以網路線上結合實體進行。

隱引 anachoresis

Pei-Ying Li

ANACHORESIS as in retreat.

I think about the Hermit in tarot cards in the Fey Tarot where the imagery is an elf wearing a tall hat, holding a lamp walking down an escher-like stairs with interesting creatures on the stairs. It is as if he looks deep down but discovering the unexpected lives that's already there. Perhaps a journey to reflect on the unexpected self. To know self better.

It also reminds me of the taoism hermit being an appraised way of being. They usually have grand ideas, but choose not to be involved with society because they do not care about wealth and social recognitions. And this attitude of "non-involved" grants them a clear view of the world, how the mechanisms of things work. They are well-respected because in the history there have been some hermits who are eventually being persuaded (or by force) by the emperors to help with managing the country, and they have been splendid. Some emperors or people with power see them as threats. And this has something with this duality of involve/non-involve, powerless/powerful. Which in appearance it seems powerless but in fact powerful.

Does hermit also have such connotation in European culture?

Arne Schmitt

y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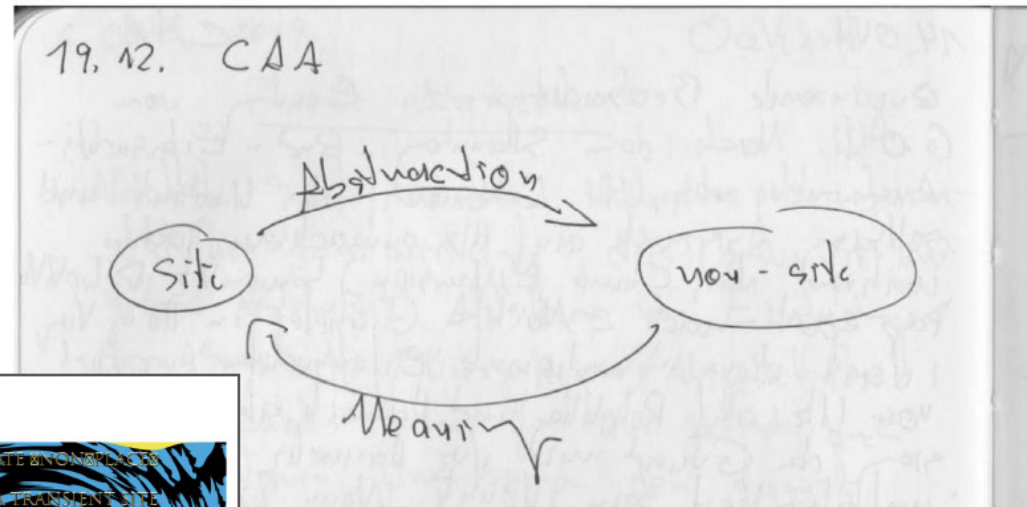
@2022, SUAVEART

Anna Ehrenstein

IT IS WINTER THE ULTIMATE KNOWLEDGE IS
ENIGMA 2009
OF SUPER-MODERNITY FOR TRANSPARENT SITE
OF FLEETING ENGAGEMENT, OR IS IT AN
INSTANCE OF A VIRTUAL WORLD?
BOHUSLAV FLORENS WITH ITS OWN SET
OF SOCIALITY AND FORMS OF
ENGAGEMENT AND IN THE STUDY OF AN
EVENT THROUGH SOCIAL MEDIA RETURN
TO A FLEETING ERA OF MIMICRY
ANTHROPOLOGY IS HIGHLY
ETHNOGRAPHY THE NEXT LOGICAL STEP IN
AN ANTHROPOLOGY OF THE 21ST CENTURY,
ONE THAT HAS BEEN INCREASINGLY
CONSENTED WITH THE ONTOLOGICAL
IMPLICATIONS OF
DIGITAL PRACTICE. MURPHY AND MILLER 2012

Question/Statement NO4

Would you like to comment on the relation of abstraction and meaning to site and non-site as drawn in this notebook sketch?



文本時空 | 理解和表達的語言系統

符碼具象化 | 語意概念、文化也是一種語言

言行合一 | 社會符碼、文本符碼的探究



國際交流超疫計畫——霹舞劇場「《霹舞阿凱—Archiving計畫》」現場論壇。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本專案維持文化部原辦法既有程序架構，鼓勵國內藝文團體與國際藝文機構合作創製新作品。2021 年度共有五個國際共製計畫獲得補助，總補助金額為 1,000 萬元：張碩尹工作室「從鞍馬山來的天狗」、滯留島舞蹈劇場「《冰河時期 Ice Age》——臺英法跨域共融藝術合創計畫」、超維度互動股份有限公司「《遊林驚夢：巧遇 Hagay》創作計畫」、捌號會所「說唱戲轉譯計畫」，及島座放送有限公司「『隱——引』臺德國際出版計畫」。

國際交流超疫計畫

在全球性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下，為鼓勵藝文工作者，善用沉潛時刻持續累積藝術能量，規劃辦理「國際交流超疫計畫」，支持藝術家與藝術團隊之國際量能拓展建置計畫。2021 年總補助金額為 600 萬（含文化部補助款），申請件數 78 件，補助件數 36 件，內容面向包括：線上活動舉辦（含線上座談、論壇、演出、工作坊、駐村），運用數位科技，維繫與拓展國際網絡；進行前期研究或完成跨國合作作品，讓國際合創共製量能不間斷；或為網站／資料庫之優化、雙語化、數位典藏等，重新盤點資源，整備國際交流資料。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策展人鄒婷「家物事：一場發生在藝術空間的聚落與實踐」展出吳思嶽、劉玗《餵食秀》。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自2010年起與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合作以來，結合雙方資源，將原策展專案底下的「策展人培力計畫」擴大為一獨立專案，試圖結合美術館專業，為策展人建構展覽實踐的舞台。2021年與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宜蘭美術館、嘉義市立美術館、臺東美術館、北師美術館及有章藝術博物館合作，鼓勵策展人選擇其中之一所提供之展覽空間，提出具有開創性、實驗性、時代趨勢性議題之策展研究與展務執行計畫。本年度申請件數十件，補助四件，補助金額合計320萬元，分別為：林裕軒「落地時再會」(鳳甲美術館)、林承緯「《酷共生》展覽策展計畫」(北師美術館)、賴曉瑩「關於愛情(Understanding Karl Marx through Love)」(臺東美術館)、盧芽「混血人」(台北當代藝術館)。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策展人齊簡「特別容器」。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策展人齊簡「特別容器」展出黃榮智作品《星期六的早晨》。

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本會在執行獎補助工作的過程中，亦同時關注各類別之發展現況與總體環境趨勢，除了作為常態補助業務調整的參考，也以此為依據，主動規劃專案，並尋求民間企業之合作，挹注資源在這些極具發展潛力的領域。

為此，除了對外尋求企業的贊助與支持，本會也於2004年2月成立「國藝之友」組織，招募有志參與藝企合作事務之藝術與企業會員，透過企業與文化藝術界的多方交流，進而培養合作的默契與機會，迄今，本會已與「國藝之友」共同執行多項藝企合作專案計畫，範圍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文學、國際交流、藝術教育等各領域，在這些藝企合作專案的執行方式當中，也包含了本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的專案計畫。

以下為本會現階段媒合的藝企合作專案及贊助單位列表，並針對每項專案分別概述之，贊助金額則詳見徵信錄。



共融藝術專案——謝思盈「Art For All藝術平權計畫」於或者書店展覽。



共融藝術專案——逆風劇團「『偶有一個夢』非行少年的銀色世代共創藝術陪伴行動」。

項次	專案	贊助單位	說明
1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璞園團隊 璞永建設（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80萬元，為期三年（2019–2021），三家企業共贊助720萬元 ※2021年為本案執行第三年
2	表演藝術評論台	國藝之友	2021年贊助100萬元
3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許勝傑）、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馥誠國際有限公司）、柯達天閣關係企業（柯達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50萬元，成志投資為期三年（2020–2022），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與柯達天閣關係企業為期兩年（2020–2021） 2021年度三家企業共贊助150萬元
4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每年贊助100萬元，為期三年（2019–2021）共贊助300萬元 ※2021年度為本案執行第三年 ※2022-2024年接續贊助三年
5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75萬元，為期三年（2020–2022），兩家企業共贊助450萬元 ※2021年為本案執行第二年
6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先生、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美康健保藥局（曜安有限公司）、蔡東賢先生	六家企業、個人與機構每年共贊助160萬元，為期三年（2021–2023）共贊助480萬元 ※2021年為本案執行第一年
7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文心藝術基金會	每年贊助100萬元，為期三年（2021–2023），共贊助300萬元 ※2021年為本案執行第一年
8	臺灣書寫專案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金格企業有限公司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50萬元，為期三年（2019–2021），兩家企業共贊助300萬元 ※2021年為本案執行第三年

各專案補助成果分述如下：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贊助 |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璞園團隊 璞永建設（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本專案目標在於鼓勵表演藝術團體耕耘國際市場，串連國際資源，製作推廣優質作品。於2018年獲補助之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與德國圖賓根形體劇場三年共創，作品《穿越真實的邊界》10月於雲門劇場發表；捌號會所「航道計畫——音樂家國際發展策略平台」經營三年以來，為臺灣當代音樂提供整合性的平台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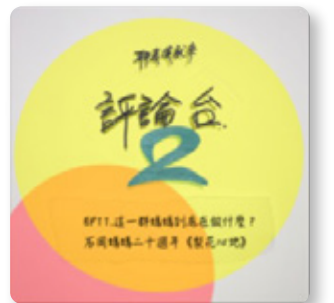
為持續協助團隊展開具整合性的國際實踐，同時回應當前全球防疫措施對實體交流活動造成的影響，2021年度進行辦法修正，從原本三年辦理一次調整為每年徵件，補助向度則在「作品跨國推廣」、「國際共製」、「國際連結拓展」外，新增「突破跨境移動限制的國際展演研發計畫」。本年度三個獲補助計畫為「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Shakespeare's Wild Sisters Group & Bob's Company《海浪 WWAAVESSS》台德跨國製作」、「代藝室——Burnt創作發展與跨界應用三年發展計畫申請」、「捌號會所——航道計畫II」。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贊助 | 國藝之友

《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於2011年9月啟動，是全亞洲首個專為表演藝術評論所設立之網站，委由資深藝文工作者紀慧玲女士擘劃統籌，邀請評論人駐站述評，對發生在國內的音樂、戲劇、舞蹈、戲曲及其他表演藝術相關演出活動進行評析論述，亦兼顧生態面向視角的深度觀點探討。除邀約專業人士書寫評論之外，並開放社會大眾投稿，來稿須經審核後刊登，對於促進全民觀賞演出、撰寫評論之風氣有相當的助益。

2021年度專案由國藝之友贊助，雖部分演出受疫情影響，但專業評論文章與投稿文章累計仍達413篇，共評論約289檔在臺灣發表的演出節目；網站平均每月瀏覽達約三萬人次。截至2021年底，網站所刊登的評論累計已達5264篇，為臺灣的表演藝術活動留下大量的文字紀錄，成果豐碩可觀。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表演藝術評論台Podcast——聊表演就來 評論二台，主視覺。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贊助 |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馥誠國際有限公司）、柯達天閣關係企業（柯達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本專案自2008年起辦理，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創作者發表作品之管道，以提升創作品質，除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巡演補助款外，另協助推廣宣傳等事宜。

第13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評選出三位創作者分別為編舞／方駿圍「完美演出」、導演／李憶銖「摩利支天女」、導演／曾歆雁「演員的自我修養」，原定於2021年5至6月於國家兩廳院實驗劇場、臺中國家歌劇院小劇場、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繪景工廠等三地正式售票演出，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之影響，第13屆創作發表由原來串聯國家表演藝術中心 北、中、南三個場館的規畫，調整臺北首演為封閉式演出，邀請國內策展人以及評論人觀賞，並將演出作品於LINE TV行動影音串流平臺上架，為其作品創造後續發展之可能性。另臺中場及高雄場則轉換為相關推廣活動。（曾歆雁因故改為以替代方案執行本專案）



第13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方駿圖《完美演出》(攝影／林筱倩)。



第13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曾歆雁《演員的自我修養》(面談呈現照片)。



第13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李憶銖《摩利支天女》(攝影／林筱倩)。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甘耀明《成為真正的人》於苗栗「日榮本屋」新書會。



寶瓶文化
7 tháng 1

|《成為真正的人》微·書評|

前陣子苗栗農工的老師發起《成為真正的人》讀書會，帶領學生閱讀並完成這本書的〈微·書評〉。

剛好連幾天收到老師分享的六篇微書評，很開心能看見推廣閱讀到校園的呈現，（而且還是文學書啊，超級振奮人心！）看到每一位學生對《成為真正的人》都有著不同的解讀，真的非常有趣，謝謝苗栗農工老師與學生的分享～❤

#歡迎大家留言分享你的心得囉
#苗栗農工x小說青年培養皿x寶瓶文化
#甘耀明 | #成為真正的人

《成為真正的人》「微·書評」寫作練習 寫給：讀者：解送

閱讀，就像是一場旅程，豐富我們的生命，但閱讀越多，並不代表輸入的知識均能完美地吸收，所以我們得練習將這些已輸入的訊息，結合自己的經驗加以消化，把它轉化成新的觀點，訓練自己獨立思考的能力，以下介紹書評寫作步驟：

【讀完後，可立即動筆，不用等待讀書會後才動筆書寫】

1. 介紹主題：這是一本關於——的書（請嘗試帶一個評定與這本書的主題，並說明你判斷的依據）
2. 點出共鳴：這本書讓我最有感的是——（選擇小說中令你最有感觸的片段，並說明原因）
3. 連結自身經驗，提出觀點或主題：為何會對上述的情節觸動有感觸，是否與你自身的經驗有關？從這本書的內容中，你對於愛情/親情/夢想/生死——等議題有何感觸？）

原文長至少 200 字，最多不用超過 300 字，該書評將發表於作者 FB，完成才可領取讀書會研習證書

寄來我看這書後，我覺這這是一本關於人、人性、選擇的書，因為書中描述——在對身邊的人做選擇，尤其是在這三篇的時候，他因為覺得美，最後終於死在另兩篇不願說清楚，因此與他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贊助 |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鼓勵國人長篇小說原創及發表，並以挖掘當代優質經典為目標。2003 年啟動本專案，至 2021 年共補助 69 件，推動 41 部作品出版。本年度 9 月徵件，10 月至 11 月審查，12 月公告補助名單，郭昱沂「游牧女」、高翊峯「奈落」、黃文鈴「紫陽花」、盧慧心「蓬蒿花：日治時代臺灣歌仔戲之發展與沒落」等四個優秀計畫獲得補助。

2021 年度補助成果計有鍾文音《別送》與甘耀明《成為真正的人》付梓出版。鍾文音《別送》由麥田出版社出版，於紀州庵森林文學館、小小書房、臺灣大學文學院舉辦新書座談，本書榮獲「2021 臺灣文學獎金典獎年度大獎」。甘耀明《成為真正的人》由寶瓶出版社出版，於苗栗日榮本屋、臺北聯經書房、靜宜大學圖書館舉辦新書座談，獲得「2021 Openbook 年度好書獎」。另外，2020 年出版之賀景濱《我們幹過的蠢事》，獲得 2021 金鼎獎——文學圖書獎。本年度亦促成出版社與「小說青年培養皿」教師社群協作，培力下一世代年輕讀者及創作者，計有：苗栗高中、苗栗農工、寶桑國中……等。結合教育部酷課雲課程，與新竹女中、苗栗大同高中、臺北和平高中、臺北麗山高中、嘉義竹崎高中、屏東大同高中、臺北南港高中、臺北大安高工……等校串聯，以「線上讀書會」結合「實體課程」，擴大補助成果推廣效益。其中，苗栗農工學生撰寫《成為真正的人》之〈微·書評〉共計六篇，獲得寶瓶出版社青睞，於寶瓶文化臉書專頁刊登；作者甘耀明主動寄贈手寫卡，與獲選學生交流對話。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贊助 |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專案自 2004 年辦理至今，鼓勵國內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將理論、創作與展覽整合，提出具研究與創新理念之優質展覽計畫。

2021 年度專案持續徵件並遴選出三檔展覽計畫及一位策展人之駐地研究計畫，展覽包括：細蒼藝術有限公司與策展人李依佩「瓦集瓦籍 Wagiwagi」、風信子文化有限公司與策展人羅秀芝「雅加達雙年展，Ring Project # 1 關於島嶼的隱喻（Metaphor about Islands）」、水谷藝術與策展人林宏璋「未記持」；策展人柯念璞獲駐地研究計畫補助，將於計畫執行完成後，2022 年 10 月進行展覽計畫提案。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啡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場外 OFF-SITE)／策展人鍾婕敏「橋洞計畫」主題策展《The Case》。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啡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場外 OFF-SITE)／策展人鍾婕敏「橋洞計畫」，展出梁懷志x滕孟哲《建八隱園》空間裝置。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台灣文化產業學會／策展人張懿文「數位肉身性」展出謝杰樺作品。



共融藝術專案

贊助 | 邱再興先生、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美康健保藥局(曜安有限公司)、蔡東賢先生

本專案於2018年啟動，呼應本會總體目標「Arts to Everyone」，旨在鼓勵藝文團隊及個人創作者發展共融藝術、關注高齡相關議題，並支持為高齡者策劃之專業藝文展演活動及服務推廣計畫，與具有相關經驗或專業之團隊或個人合作，促進藝文、社會福利、教育跨界整合，提升藝術參與及社會關懷。

2021年「國內計畫」項目申請件數23件，補助六名，分別為：陳弘洋「霄裡迴盪——霄裡溪客家在地高齡凝聚藝術共融專案計畫」、阮劇團「Project 20 共融創作計畫」、社團法人全球小紅帽協會「阿媽6月——跨世代女性藝術陪伴與身體記憶保存計畫」、演洋娛樂「《莎西莎景》樂齡創作培訓暨藝文展演計畫」、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合唱文化藝術基金會「2021共融藝術補助專案【走出疫情·共融藝情】」、謝思盈「Art For All 跨域共融計畫」。獲補助計畫涵括視覺藝術、音樂、肢體、戲劇等多元藝術創作型態，規劃進駐社區、照護中心等機構辦理系列工作坊，與長者共學、共創、共同展演。



共融藝術專案——財團法人新港文教基金會「銀齡跨域說演故事劇場——跟著維泰號來去迺新港」，成果發表。



共融藝術專案——逆風劇團「『偶有一個夢』非行少年的銀色世代共創藝術陪伴行動」，偶套偶 童话故事排練。



共融藝術專案——逆風劇團「『偶有一個夢』非行少年的銀色世代共創藝術陪伴行動」。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文心之所藝——從國藝會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談起」講者：張紋瑄、陳定良、印卡、陳寬育(由左至右)。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贊助 | 文心藝術基金會

2021 年度為第四屆受理申請，旨在鼓勵評論人提出具獨創性、國際觀點、系列研究之評論主題，促進民間團體、網路平台等組織機構建立有效、循環的藝術評論傳播通路。本年度申請件數 24 件，共計補助十件。獲補助的評論者們關注議題涵蓋聲音藝術、影像史、網路藝術、文化研究等議題。評論作品將陸續於國內各網路平台、藝術雜誌、期刊等處發表，並針對各評論議題辦理線上／線下的座談活動。

臺灣書寫專案

贊助 |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金格企業有限公司

本專案於 2018 年啟動，鼓勵以非虛構（non-fiction）性質書寫，關照臺灣現實面向，傳達人文關懷，重塑歷史記憶，挖掘時代精神，期待透過書寫實踐，彰顯當代議題，促進社會轉型發展，開拓時代的新思維與方向。2021 年度 1 月至 2 月辦理審查，3 月公告補助名單。文字創作類：胡淑雯「特務與小鬼」、洪伊君「破土：雞蛋面公墓民族誌」。圖文創作類：馬尼尼為「臺灣動物收容所職人誌——圖文創作計劃」、夏曼·藍波安「父子 黑潮親子舟」等四名優秀創作者獲得補助，文字類及圖文類補助金分別為 50 萬元及 60 萬元，預計兩年內完成創作。

研究發展

本會作為扶植國家整體藝文發展的重要一環，研究發展之工作架構是以透過資料彙集與研究，前瞻藝文生態環境的變化，持續關注相關文化政策與法令的變革，掌握各國文化機構與藝文獎助制度之趨勢，並長期針對本會的角色定位與組織功能進行研析，以作為永續經營與策略發展的基石。

2021 年研究發展工作分為幾個重點面向：首先，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在開放、共享與活化運用文化公共財的理念下，本年度新發布「當代舞蹈」及規劃「視覺藝術策展」兩項補助成果專題企劃。內容兼採歷史年表編製、專文書寫等形式，引導各界深度閱讀本會獲補助計畫成果之內涵。並持續透過每月短文推介及更新已發表之專題內容，以達到檔案庫擴大應用與推廣之效益。此外，檔案庫持續重整歷年補助成果資料，截至本年度已開放自 2010 年至 2021 年累計共 8,204 件獲補助計畫之成果資料，提供大眾瀏覽查閱。

其次，除常態性地彙蒐國際藝文發展趨勢與重要議題等相關文獻，本年度因應《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修正通過，同步進行會務運作涉及藝文工作者智財權、勞動權益保障等事項之相關辦法修正作業。另延續前一年度「英國、法國及日本博物館行政法人政策研究暨出版案」之研究成果，策劃專書出版事宜。

最後，本會與文化部持續共同推動藝文法律服務平台，策辦免費藝文法律諮詢並編製相關法律知識推廣影片、教材，期以提供藝文工作者多元的公共服務向度與支持資源。



《補助成果檔案庫》——「藝點報報」單元各期橫幅設計。



《補助成果檔案庫》——「藝點報報」單元各期橫幅設計。

建置補助成果檔案庫 活化補助成果

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https://archive.ncafroc.org.tw/>) 2018 年改版上線，2021 年度持續新增及回溯建置補助成果內容，以落實本會補助成果的公開分享。為促進補助成果的流通、應用與推廣，檔案庫除每月彙編「藝點報報」單元內容，亦持續與各領域專家合作製作專題，進行補助成果內容研析與藝文生態觀察，期有利於藝文界的分享對話，促進藝文生態的有機循環發展。本年度新增「當代舞蹈專題」上線發表，及執行「視覺藝術策展專題研究案」，該案成果亦規劃後續建置專題發表。

當代舞蹈專題 (<https://archive.ncafroc.org.tw/dance/index>)

本專題重新檢閱本會 1997 年至 2019 年常態舞蹈類曾獲演出補助團體及新製作成果檔案，從中分析整理並摘錄與台灣舞蹈研究學會合作編製之臺灣當代舞蹈年表條目，建置「歷年獲補助新製作」、「當代舞蹈年表」單元內容，提供各界檢索、閱覽本專題成果檔案，亦能對照臺灣舞蹈發展時間軸，增進對本會補助成果的理解。

視覺藝術策展專題研究案

本案奠基於本會長期挹注補助資源於支持策展專業實踐及策展人培育基礎，透過梳理、建置成果檔案進行專題規劃。除邀請八位視覺藝術策展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專文回顧研析，提供對歷年相關策展補助具體成效與生態影響效應的觀察，亦優先向近年獲得「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策展人@美術館專案」等補助之策展人徵集專業履歷，以建構策展人交流資源，達到活化成果及推介獲補助策展人之綜效。2021 年度已先徵得 38 位策展人中英履歷。



《補助成果檔案庫》——「當代舞蹈專題」首頁。

前瞻藝文生態與政策研析

2021 年有關組織運作與會務發展之研析，主要因應《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增訂有關藝文工作者勞動權益、智財權等事項之規範，協助進行會務各項相關辦法與合約修正事宜。其二為延續 2020 年度英國、法國及日本發展行政法人制度的政策脈絡及運作機制研究，續以彙編研究成果策辦專書出版為工作重點。

《博物館／美術館的未來性：行政法人制度研究》專書出版企劃

為擴大本會研究成果運用之綜效，並鑒於行政法人政策發展為當代臺灣文化中介組織運作與制度建立的重要趨勢，本案於 2021 年與典藏藝術家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作《博物館／美術館的未來性：行政法人制度研究》專書企劃及發行，後續亦同步規劃新書發表會及座談會。

藝文公益法律服務

本計畫與文化部、外部專業律師團隊共同合作，透過《藝文法律服務平台》(<https://law.ncafroc.org.tw/>) 受理藝文工作者針對文化藝術活動衍生的相關法律諮詢。公益及教育推廣部分，因應疫情調整為線上推廣模式，與阮劇團共同合作，將藝文工作者常見問題轉製為法律知識宣導影片，並持續彙編相關案例集及藝文法律常見 Q&A 等知識教材，公開於「藝文法律服務平台」供大眾閱覽及下載使用。



國藝會與藝文團隊共同合作製作「創藝看法律」系列影片，針對藝文工作者常見問題進行再演繹，提供實務上的幫助。

資源發展

為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工作者的生態環境，國藝會多年來積極開拓豐富、多樣性的資源投入藝文領域。在獎補助業務、研究發展與資源募集等面向上，累積實務經驗的同時，本會亦連結政府部門、學術界、企業界，以及其他民間組織的資源網絡，打造不同領域之間交流合作的機會，爭取更多長期、穩定的資源挹注。

2021年本會資源發展工作主要在三個面向上據以推動，分別為第22屆國家文藝獎前導推廣與籌備、資源整合，以及公共服務。第22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名單於12月8日公布，並於同日舉辦得主公告記者會，同時也規劃系列推廣活動，期能讓得獎者的藝術成就為各界所認識。資源整合方面，本會藉由「國藝之友」組織的經營，促成企業會友贊助本會各項補助專案。公共服務方面，則透過營運官網、出版線上媒體與各項活動的規劃，以提供獲補助者／團體，以及廣泛的藝文界，更多元的推廣、服務與交流。

一、第22屆國家文藝獎前導推廣與籌備

歷經六個多月的推薦、提名、評選過程，備受藝文界矚目的「國家文藝獎」於12月8日揭曉，由本會董事長林曼麗公布第22屆得獎者名單：作家平路、影像創作者黃明川、北管藝師邱火榮、編舞家布拉瑞揚·帕格勒法、劇場創作者王榮裕、景觀建築家郭中端、電影工作者張艾嘉。贈獎典禮預定於2022年10月間舉行。

為展現本屆得主之創作歷程與卓越成就，向大眾傳達美好的藝文價值，達到推廣與提升臺灣藝術文化生活的目標，本會在今年度針對如何進一步擴大本屆國家文藝獎的社會影響力進行多次的討論，將2022年定調為推廣年，並於2021年先行啟動相關前導推廣與籌備工作，包括：重新規劃建置國家文藝獎專屬網站、建置國家文藝獎專屬之社群平台（Facebook、Instagram）、盤點整體資源、規劃有別於以往的推廣企劃等，期能讓得主的藝術創作成就與生命故事觸及更多的社會大眾。

二、資源整合

國藝之友與藝企合作專案

為促進企業參與及贊助藝文，本會於2004年成立「國藝之友」會員組織，並透過辦理親近藝文活動，提升會友對國內藝文生態之了解，以促進會友對本會各項計畫或廣泛藝文活動的支持。2021年度「國藝之友」總會員人數65名，由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理事長姚啟甲擔任會長，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夫人劉如容擔任副會長。本年度共舉辦八場親近藝文活動、五場表演藝術贈票活動與「國藝之友·好藝學堂」12堂藝術史課程，內容包含視覺藝術、音樂、戲劇、舞蹈等藝文展演以及文化旅遊、工作坊、東西方藝術史與臺灣美術史等課程，內容豐富多元。

在藝企合作專案方面，透過結合本會與企業共同挹注資金，將補助範圍延伸至更多藝術類型，開創跨領域合作的可能。2021年本會共有八項專案獲得國藝之友及其他企業贊助，涵蓋文學、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評論、共融藝術等不同領域與關懷面向，詳細內容請見「藝企合作補助專案」。

台灣高鐵藝術計畫

台灣高鐵與國藝會分屬國家級的交通事業與藝文機構，自2018年首次匯集雙方的專業與資源推出「台灣高鐵藝術元年」，以「藝術 不期而遇」為策展主軸，規劃不同類別、形式之藝術作品進駐高鐵，讓高鐵不僅是運輸工具，也是藝文展演發生的場域。期待激盪出更活潑、富創意的藝術創作，讓車站變身為一般民眾與藝術間的橋樑。

奠基於藝術元年計畫的基礎，台灣高鐵與本會延續相同合作模式，以音樂（或廣義的聲音藝術）作為主軸，於2020年規劃「寶島隨身聽」全新概念計畫，追本溯源出最具臺灣代表性的音樂象徵，轉化成列車廣播提示音，同時選用跨時代意義的隨身聽做為視覺意象，以新媒體影音裝置巡迴展演，體現台灣高鐵作為連結藝術文化脈動的創意樞紐。本計畫相關系列展演活動因再度受疫情影響，將延至2022年呈現。

藝企網

為積極推廣藝術與企業合作之觀念與實踐，在「國藝之友」的贊助下，本會規劃《藝企網》(<https://anb.ncafroc.org.tw/>)的建置，並於2006年6月起正式上線。

自創建以來，《藝企網》即積極發掘在藝企合作領域中具特殊性的案例，進行深入的報導。近年來國內企業參與藝文已日趨顯著，同時也有相當多元的發展。2021年《藝企網》持續進行網站視覺調整及功能擴充等全面優化，推介國內具創意與實驗性的案例，期望能讓有意投入此領域的藝文與企業雙方，找到對話的空間，以促成更多具開創性的合作實踐，同時也提供從事相關研究的個人或團體做為參考。

三、公共服務

官網與社群網站經營

本會官網(<https://www.ncafroc.org.tw>)以更新、公告本會各項業務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主，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亦推廣便利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系統」之使用，同時以「展演櫥窗」與「藝文求才」兩個專區，提供藝文界訊息刊登服務。

本會於2020年完成官網改版計畫，期能優化對補助申請者及藝文界的服務，藉由改良網站前台呈現與後台維運系統，提供使用者瀏覽便利性與友善操作介面。2021年，持續提供資訊的更新與穩定的服務。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為回應網宣通路傳達的即時與擴散特性，網站首頁除整合影音平台、最新消息、補助資訊，亦連結本會營運之《補助成果檔案庫》、《國藝會線上誌》、《藝文法律服務平台》、《Taiwan Top演藝團隊》、《ARTWAVE——台灣國際網絡平台》、《表演藝術評論台》、《藝企網》等平台系統，以強化官網藝文服務平台之活性與量能。

為回應大眾瀏覽趨勢，官網亦配合臉書社群網站的經營，除即時分享各項訊息外，亦協助推廣獲補助計畫之展演活動、成果資料與獲獎新聞，更機動性配合《國藝會線上誌》、《補助成果檔案庫》及《藝文法律服務平台》等平台所關注之議題與計畫，推送多元主題之影音內容與活動，吸引不同群眾的關注共鳴與互動參與，深化藝術與大眾的連結。



《國藝會線上誌》2021年度各期專輯主視覺。

出版《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https://mag.ncafroc.org.tw>)為本會經營之線上媒體，以國內藝術家、作品及藝文生態為主要關注對象，期待以深入淺出的方式鋪陳出臺灣藝術的多元表現，同時做為開拓藝文參與者與支持者的工具。

現行之內容分為「專輯」、「人物」、「特選」、「觀察」四個區塊。「專輯」以本會所關注之議題與各項計畫為核心規劃系列專文，2021年度共發行六期：第一期「創作揪團練(III)」延續上年度開啟之線上工作坊，委託不同領域的藝術家從自身的創作關心出發，以影音方式陪伴讀者開啟特別的創作練習；第二期「13th新人新視野：編導者X的現身」引介獲選第13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的三位新銳編導；第三期「文心之所藝」從「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的階段成果開展，探看目前國內視覺藝術評論環境中值得關注的現象；第四、五期「疫情之後，我的創作發現……」邀請創作者們從個人的體察出發，分享他們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中受危機所驅動的創作轉變與啟發；第六期「阿特現聲：藝術咖的Podcast實驗場」則邀請藝術領域的Podcast經營者，自述他們在這新興媒介上現聲的經驗與所思。

「專輯」之外亦設有三項專欄，提供跨領域、具親近性的採訪報導與觀點評析：「人物」專欄針對有一定累積的創作者，進行脈絡式的專訪報導；「特選」專欄引介近期值得關注的獲本會補助之計畫；「觀察」專欄則包羅對藝文生態、現象、事件的側寫與評析。

本年度《國藝會線上誌》以「創作揪團練」系列專輯獲第45屆金鼎獎數位內容類「優良出版品推薦」。



《國藝會線上誌》2021 年度各期專輯主視覺。



《國藝會線上誌》2021 年度各期專輯主視覺。

年報編印與媒體公關推廣

年報為刊載本會業務與財務狀況的公開刊物，2021 年度出版 2020 年度之年報，內容包括本基金會當年度常態補助與專案補助計畫與結果、研發及推廣業務成果，以及財務報告等，除對外公布徵信外，亦可提供學術研究或文化統計參酌。由於本會業務涉及諸多國內文化藝術事務及活動，因此同步製作英文版年報，提供會務往來之國際友人，以利推廣國際交流事務。為強化流通，年報採上網公告，開放自由下載，因應公關推廣所需，亦酌量印行紙本供外界索取。

此外，為宣導本基金會相關業務，本會與各媒體保持密切聯繫，以利本會重要訊息之發布，藉由媒體披露，擴大影響效益。2021 年度本會對外布達之重要訊息，共計發布媒體採訪活動通知六則、新聞稿八則。另於報章雜誌、網路、電視、廣播節目等媒體露出之本會報導 77 次，同時，本會亦定期與媒體維持聯繫，安排採訪合作、尋求媒體露出。

國際交流

支持國內藝文創作者追求卓越、進而登上國際舞台，是本會扶植藝術家的重要使命之一。因此自創會以來，即於各類別的常態補助機制中設有「國際文化交流」項目，並隨著時代的脈動規劃多項鼓勵藝文工作者走向國際的專案補助計畫。2018年本會進一步創設「ARTWAVE——臺灣國際藝術網絡平台」(ARTWAVE—Taiwan International Arts Network)，透過內部補助資源的整合與外部單位的串聯，積極促成更多臺灣藝文工作者踏上國際舞台的機會。

2020年至2021年，儘管全球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下，各國皆暫緩國際交流相關計畫的推動，然而ARTWAVE平台仍持續既有網絡之維繫，期望在疫情的種種限制下發展交流與合作的可能。

以下簡介ARTWAVE平台2021年各計畫的合作與推動成果：

參與日本「表演藝術會in橫濱」 (Performing Arts Meeting in Yokohama，簡稱TPAM)

「日本表演藝術會in橫濱」1995年成立於東京，原始名稱為「東京表演藝術會(Tokyo Performing Arts Meeting，簡稱TPAM)」，2011年起改以橫濱為據點舉辦至今，為亞洲最具代表性與當代實驗性的國際表演藝術交流平台之一。本會自2018年起積極參與TPAM，於展會期間以「國家級規格」行銷臺灣表演藝術，凝聚並凸顯臺灣文化實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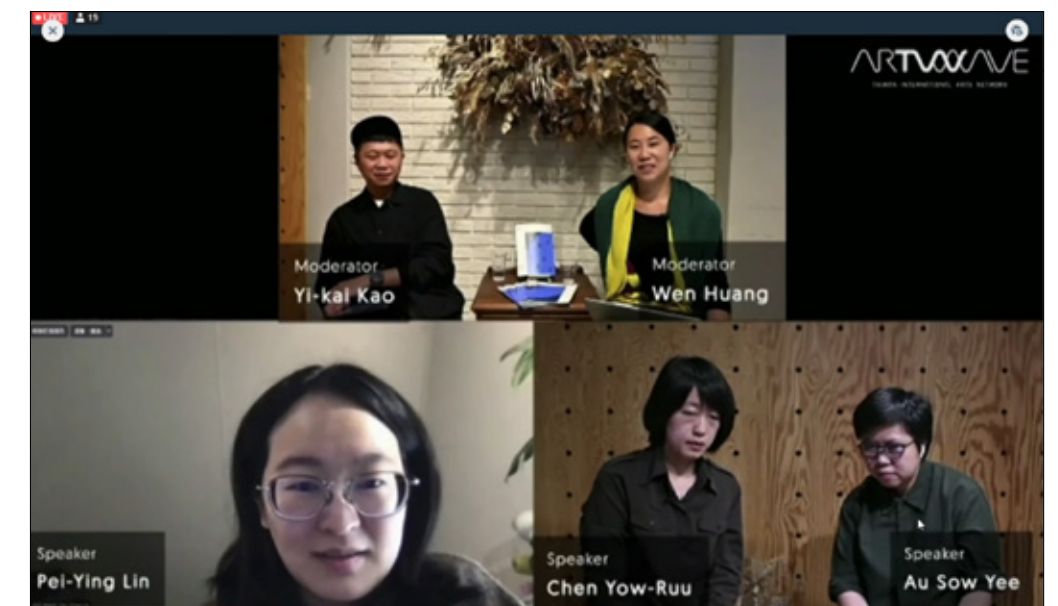


「表演藝術會in橫濱(TPAM)」臺灣頻道座談活動現場，邀請到日本跨域編舞家梅田宏明(中)及日本第七劇場導演鳴海康平(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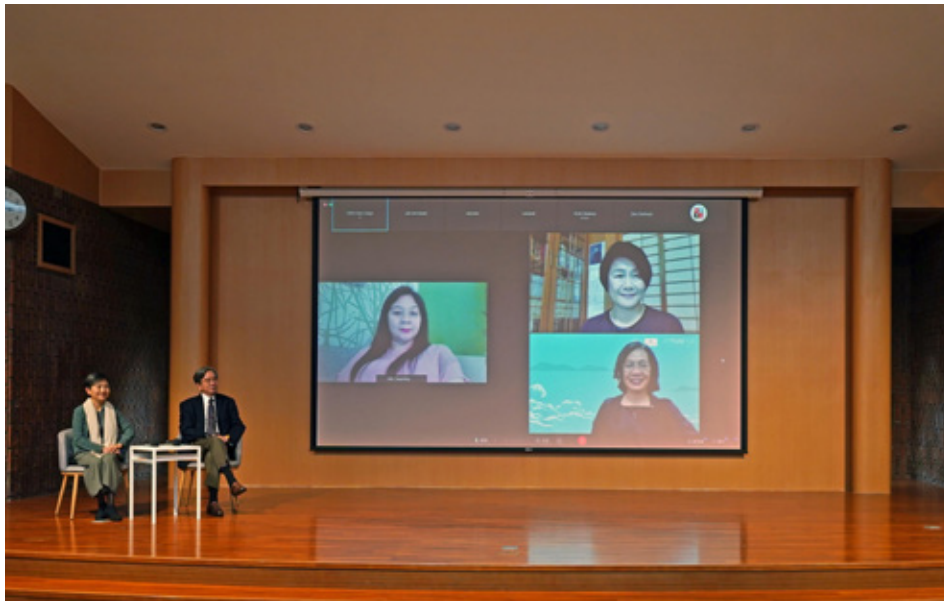
2021年度TPAM於2月9日至11日間舉行，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全球疫情影響，本會改採遠端線上活動進行交流，共規劃兩場講座活動。一為國藝會專場線上活動，以臺灣頻道為概念，分別介紹壞鞋子舞蹈劇場《吃土》、財團法人布拉瑞揚基金會《路訥》、闖劇場《老人流》、FOCA福爾摩沙馬戲團《消逝之島》、王世偉《群眾》與王宇光《捺撇》等六組獲本會補助團隊及其作品。另舉辦一場線下座談，邀請曾經參與臺日共同製作的日本藝術家梅田宏明、鳴海康平進行座談，分享與臺灣的各項合作經驗。

參與日本「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 (Yokohama International Performing Arts Meeting，簡稱YPAM)

2018年至2021年間本會共參與過四屆「表演藝術會in橫濱(TPAM)」，並與主辦方建立良好合作關係，該展會為增進與在地的連結，於2021年中轉型成以區域歷史、文化為核心的表演藝術會，並更名為「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YPAM)」，同年，12月1日至20日舉辦首屆活動。第一屆YPAM除現場活動外，另於網路虛擬活動平台Swapcard舉辦Video Showcase和Exchange Talk兩項線上單元。國藝會以線上形式參與，以「對映未來(Future Reflections)」為主題，邀集林沛瑩《病毒之愛》與她的實驗室空間集(陳侑汝、區秀詒)《如果，家族旅行》兩件作品參與本屆YPAM的兩個線上單元。



「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YPAM)」Exchange Talk單元，由製作人高翊愷、黃雯主持(上排由左至右)，邀請藝術家林沛瑩、陳侑汝、區秀詒(下排由左至右)共同參與。



「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於10月23至24日假高雄市立美術館舉行。

策辦「PAMM表演藝術國際人才實現計畫」 (Performing Arts Managers Mentorship)

因疫情期間全球旅行受到限制，為持續拓展臺灣表演藝術界之國際行銷能力並培育臺灣國際事務人才，遂以臺灣為基地開展本計畫，以培育具策劃、整合與執行能力之國際經理人、製作人，協助臺灣藝術家／藝術團體進行國際鏈結與網絡拓展，以及開發跨國合作與交流機會為目標，規劃通識課程、工作坊及導師班三階段累進式人才培育計畫。本計畫自2021年5月啟動，通識課程於5月15日至16日線上舉辦，共有四場專題演講與分享、兩次分組討論；工作坊於5月29日至30日舉行，共分四場；6月份進入第三階段「導師班」，以一對一或一對二個學員的方式進行陪伴訓練，並定期舉辦導師聚及共學聚，本計畫於2022年3月結束並舉辦成果分享會。

促成「第16屆印尼日惹雙年展臺灣館」與 高雄市立美術館《泛·南·島藝術祭》之合作

繼2019年本會成功於印尼日惹雙年展設置「臺灣國家館」(Bilik Nasional Taiwan，以下簡稱臺灣館)，2021年再度與日惹雙年展連線，並促成日惹雙年展基金會與高雄市立美術館《泛·南·島藝術祭》的跨國合作，邀請該展的三組參展藝術家——拉黑子·達立夫、張致中、邱杰森與莫珊嵐(Margo't Guillemot)藝術雙人組合「森嵐工作方圖」——於第16屆日惹雙年展臺灣館展出。本案於2021年10月1日辦理跨國的聯合線上記者會，第16屆日惹雙年展臺灣館於10月6日正式開幕，雙邊實體展覽共同展至11月14日止。

策辦「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

延續本會與財團法人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越南國家文化藝術研究院(VICAS)於2019年簽署的合作備忘錄，2021年在本會與日惹雙年展、高美館的「泛Pan」南島概念架構下，於兩地展覽期間，選定10月23日至24日假高雄市立美術館舉行「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匯集各國講者共同探討南方藝文的多元價值與發展願景。論壇以「環·球」、「越·南」、「洋·面」等三大主題，取其「環顧全球，跨越南方，面對海洋」精神，以海洋流動性的跨地域文化交流，搭建臺灣、印尼、東南亞與大洋洲區域之間的對話。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之完整影音紀錄與相關文字資訊已全數整理完成置於本會《ARTWAVE——臺灣國際網絡平台》網站(<https://ncaf.pse.is/3tgw8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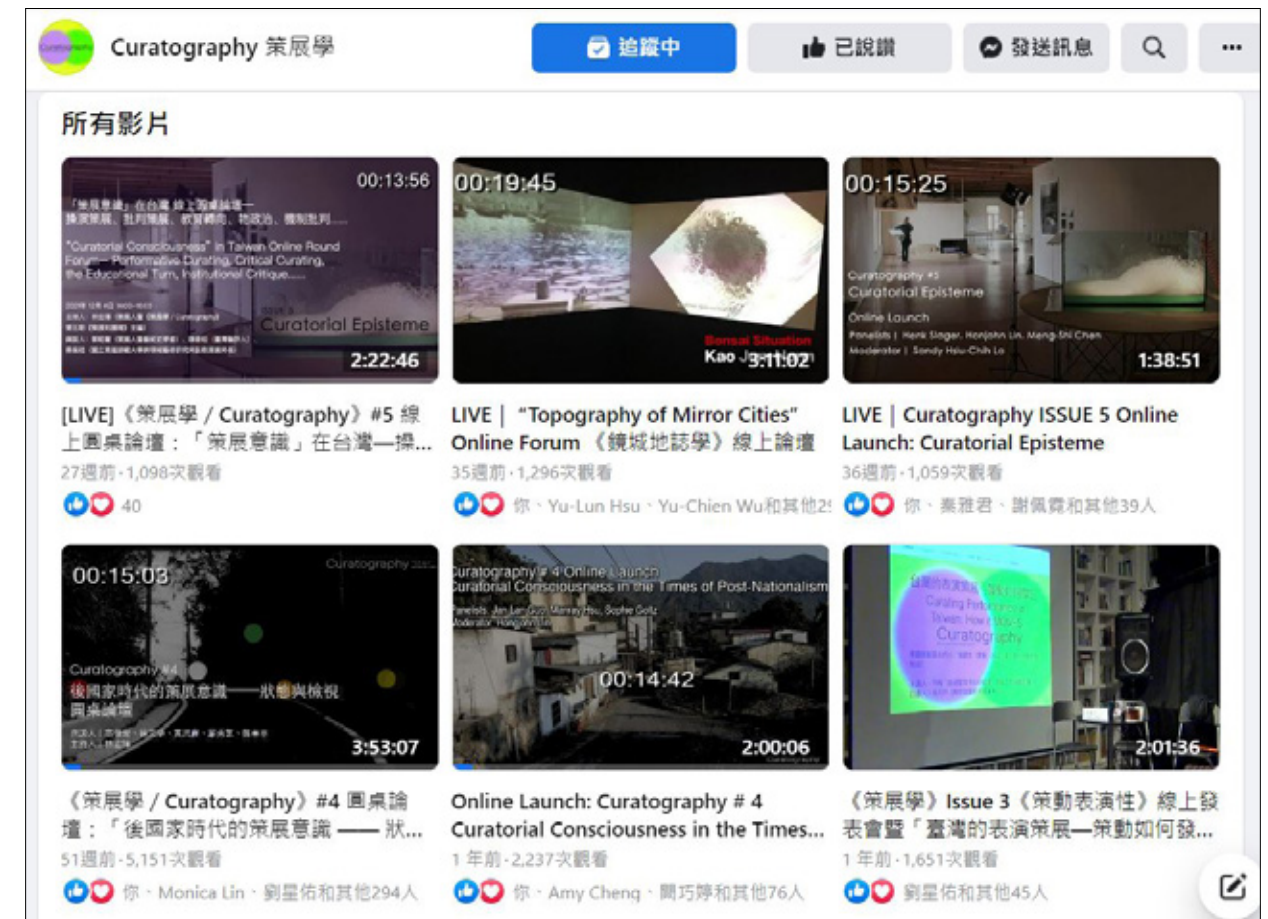
「第16屆印尼日惹雙年展」——臺灣館展覽現場。

建置與營運《策展學／Curatography》線上書寫平台

《策展學／Curatography》為一專業的線上發表平台（網址：<https://curatography.org/>），由本會委託臺灣文化產業學會籌組的「亞洲策展聯盟」所搭建，旨在成為臺灣第一個以研究國際當代藝術策展文化為宗旨的線上書寫平台。本計畫通過集體的線上書寫與出版的網絡連結，邀集國內外策展人、藝術家及文化研究者，共同關注亞際間的國際文化對話，框架出從實作、言談到書寫的論述維度，同時對策展進行反思，集結對文化生產具有重要影響的策展實踐寫作，打造兼具臺灣觀點與國際視野的策展學平台。網站自2020年5月起正式上線，以季刊的形式定期發佈專題研究報告。2021年總計發佈三期專題，包括1月份的《策動表演性》、5月份的《後國家時代的策展意識》以及9月份的《策展知識域》，搭配每期專題的發刊皆規劃一系列的線上對談與圓桌論壇，相關錄影檔皆存放於《策展學／Curatography》臉書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Curatography/>）。

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臺英文化交流計畫 「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 Grants」

本會自2019年起與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合作「臺英文化交流補助計畫」（Taiwan-UK Connections through Culture），由英國文化協會主辦，本會提供資源與評選之支持，旨在多元發展臺灣與英國雙方的文化關係，推動兩地文化藝術合作的長期發展。2021年度英國文化協會英國總部推出全新藝術補助計畫「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 Grants」，連結英國與全球45個國家的藝術文化團體與國際藝術機構等，旨在共同打造出創意展演以及全新合作計畫，提供總額約350萬英鎊的補助。臺灣部分，本會亦延續臺英雙方長期以來的合作，持續與英國文化協會簽定合作契約，並參與本次全球徵件評選的工作，徵選結果將於2022年公告。



搭配每期《策展學／Curatography》專題發刊所辦理的線上對談與圓桌論壇，相關錄影檔皆存放於其臉書粉絲專頁。



ARTWAVE線上跨國記者會，國藝會林曼麗董事長、台亞基金會蕭新煌董事長、高美館李玉玲館長（上排由左至右）與日惹雙年展基金會 Alia Swastika總監、越南VICAS副院長阮氏秋芳（下排由左至右）共同參與。

文化部委辦專案

本會與文化部長期為政策合作夥伴關係，協助政策評鑑、專業藝文獎助專案遴選、評鑑與推廣等工作，共同建立文化行政協作體系。2021年本會協力文化部多項專案執行成果，分述如下：

「藝文教育扎根」110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文化部為落實文化藝術扎根，鼓勵各縣市政府整合文化、教育機關或單位、藝文工作者／團隊、藝文場域等之既有相關資源，培養民眾從小習於參與藝術活動並啟發民眾對文化藝術的感知與興趣。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訪視評鑑2021年獲補助之14個縣市20項計畫，於訪視過程提供地方政府專業建議，並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



文化部委辦案「『藝文教育扎根』110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期末評鑑審查會議。



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0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高雄XR無限幻境——新型態數位文化藝術盛會」。



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0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神工傳藝~雲林縣北港藝鎮文化季」。



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0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范布倫之星——2021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

「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0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文化部期透過輔導地方政府依據在地文化歷史脈絡，發掘特有文化元素並整合區域文化資源，以提升文化節慶活動之文化內涵，強化面向國際的藝術節慶發展之策略。本會受文化部委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訪視評鑑2021年獲補助之十個縣市15項計畫（因受疫情影響，共有五個縣市七項計畫延至2022年辦理），於訪視過程提供地方政府專業建議，並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



文化部委辦案「『藝文場館營運升級』110年視覺藝術類場館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縣市場館交流工作坊。

「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110年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

文化部自2018年以來持續推動文化藝術專業場館營運升級，輔導縣市檢視文化生活圈內資源與需求，以軟體帶動硬體整備，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相關計畫，提升公立美術館及展示空間之專業營運能量。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考評訪視業務，安排考評訪視小組實地訪視獲補七場館，檢視補助之綜整效益，並舉辦交流研習，除專家學者給予軟體經營面的專業建議，亦提供場館人員間交流與網絡建構的場域，促成各單位、場館於專業人員間的連結。透過訪視與交流觀察，本案亦綜整現階段臺灣美術館發展生態，提供文化部評估未來藝文發展政策以及執行補助專案之參考。

第15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

文化部依據「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設立「文馨獎」獎項，表揚出錢出力贊助文化藝術事業的企業、團體和個人，鼓勵更多企業、團體和個人投入心力，為更優質的文化藝術環境而努力。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第15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建立公平公正之評選制度，承襲過往獎項創新設計，透過獎項評選讓更多元、具價值的贊助模式被肯定，以此吸引更多民間力量投入藝文贊助的領域。

本計畫分為徵件及評選兩部分，徵件階段工作包含文馨獎徵件簡章、報名表格、各式文宣品內容製作與設計，刊登相關徵件廣告並舉辦兩場徵件說明會，宣傳文馨獎徵件事宜。評選作業除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報名單位之會計資料檢核外，亦舉行一場線上評審共識會議與一場實體評選會議，以書審暨實體評選方式選出常設獎得主共151名（金獎44名、銀獎18名、銅獎69名、獎狀或獎牌獎20名），特別獎得主19名，含企業貢獻獎三名、藝文人才培育獎四名、年度創意獎三名、長期贊助獎三名、年度贊助獎三名，評審團特別獎三名。



文化部委辦案「第15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徵件主視覺文宣設計。

財 務

本會之經費來源，除民間募款收入外，主要為基金之孳息收入，鑑於金融情勢瞬息萬變，本會財務一向以穩健經營、提升基金整體效益為原則。2021 年度投資組合為定存 20 億元、股票與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 30 億元及固定收益類商品 10 億餘元，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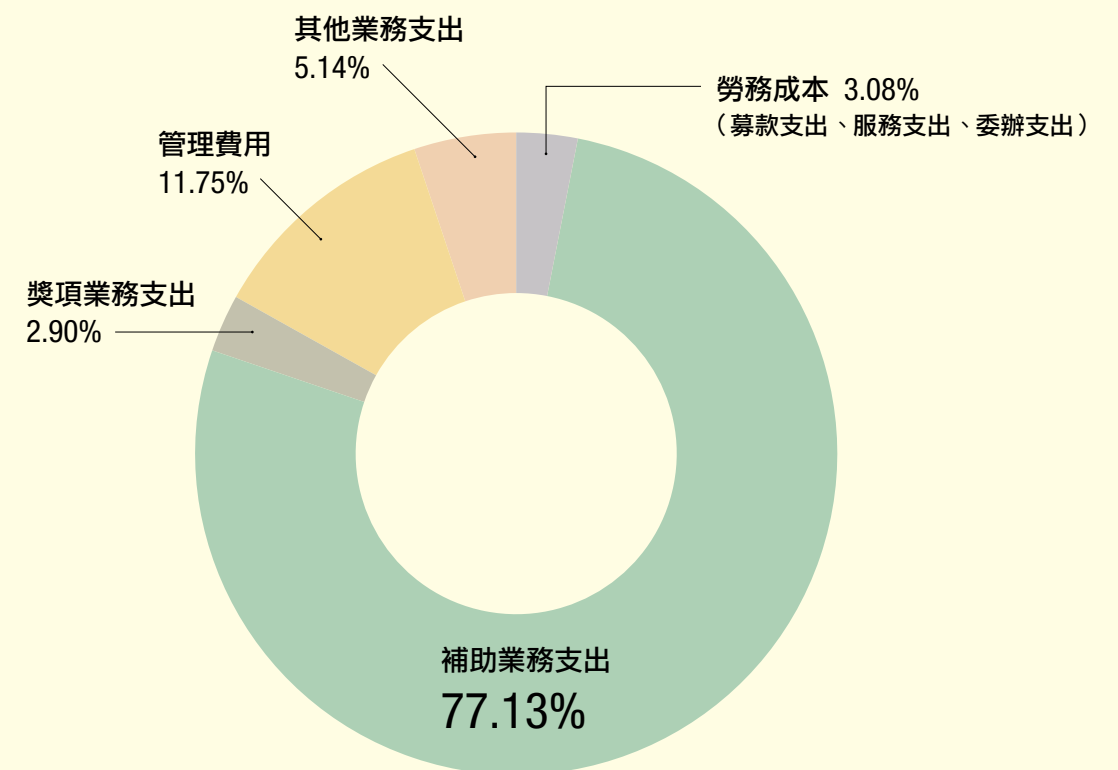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總收入為 1,570,705,908 元：

- 勞務收入（委辦收入）6,553,689 元，為文化部及民間單位（台灣高鐵公司）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收入，本年度辦理之委辦專案計畫共六案。
- 受贈收入 16,460,628 元，包括國藝之友捐款、指定贊助專案補助計畫等。
- 財務收入 1,307,292,874 元，報酬率為 21.61%，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及投資於股票、指數股票型基金與固定收益類商品等投資收益。
- 政府補助金基本營運收入 224,376,000 元，為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主要執行包括「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國際交流（出國）計畫」、挹注本會常態補助金費用，以及行政管理及相關費用等。
- 其他業務收入 8,000,000 元，為文化部補助本會辦理第三、四次「國際交流超疫計畫」。
- 業務外收入 8,022,717 元，包括 2020 年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及其他業務外收入等。

支出

2021 年度總支出為 493,169,914 元：

- 勞務成本 15,184,088 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
 - (1) 募款支出 2,183,257 元，為國藝之友親近藝文等活動費用。
 - (2) 服務支出 6,447,142 元，包括《補助成果檔案庫》網站建置與維護、國藝會官網維運計畫、藝企合作發展計畫、以及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等。
 - (3) 委辦支出 6,553,689 元，為承接文化部及民間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支出。



- 補助業務支出 380,381,925 元，包括補助金費用、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以及「ARTWAVE——臺灣國際網絡平台專案」執行經費。其中 2021 年度補助金費用（含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共計 356,863,546 元，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 18,155,706 元，「ARTWAVE——臺灣國際網絡平台專案」相關費用 5,362,673 元，其中「ARTWAVE——臺灣國際網絡平台專案」執行經費由特別公積支應。
- 獎項業務支出 14,305,790 元，包括第 22 屆國家文藝獎評選作業、獎金及後續推廣活動相關支出。
- 管理費用 57,955,898 元，包括人事費用及一般行政費用。
- 其他業務支出 25,342,213 元，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製、公關維繫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

餘絀

2021 年度總收入 1,570,705,908 元，減除總支出 493,169,914 元，本期賸餘 1,077,535,994 元。

資產負債表

會 計 科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35,446,149	22.8	1,186,263,224	14.8
現金	1,724,791,267	19.4	647,021,465	8.1
應收款項	13,832,845	0.2	18,716,218	0.2
預付款項	1,754,083	0.0	1,212,677	0.0
流動金融資產	295,000,911	3.3	519,270,264	6.5
其他流動資產	67,043	0.0	42,600	0.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6,815,040,269	76.7	6,800,449,977	84.9
非流動金融資產	6,455,213,646	72.7	6,785,260,681	84.7
準備金	359,826,623	4.1	15,189,296	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48,388	0.2	16,172,230	0.2
交通及運輸設備	735,945	0.0	935,665	0.0
資訊設備	16,140,264	0.2	12,115,215	0.2
辦公設備	5,773,039	0.1	5,557,121	0.1
其他設備	7,253,671	0.1	6,679,011	0.1
租賃權益改良	5,086,800	0.1	4,987,800	0.1
購建中固定資產	1,126,550	0.0	0	0.0
減：累計折舊	(16,067,881)	(0.2)	(14,102,582)	(0.2)
無形資產	9,050,870	0.1	8,209,499	0.1
無形資產	9,050,870	0.1	8,209,499	0.1
其他資產	2,324,063	0.1	2,317,667	0.1
什項資產	2,324,063	0.1	2,317,667	0.1
資產合計	8,881,909,739	100.0	8,013,412,597	100.0
流動負債	268,527,206	3.1	227,304,643	2.9
應付款項	264,048,167	3.0	218,877,413	2.7
預收款項	4,296,846	0.1	8,129,793	0.1
其他流動負債	182,193	—	297,437	—
其他負債	2,746,768	0.0	2,929,617	0.0
什項負債	2,746,768	0.0	2,929,617	0.0
負債合計	271,273,974	3.1	230,234,260	2.9
基金	6,048,361,900	68.1	6,048,361,900	75.5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22.5	2,000,000,000	25.0
捐贈基金	4,048,361,900	45.6	4,048,361,900	50.5
公積	359,826,623	4.1	15,189,296	0.2
特別公積	359,826,623	4.1	15,189,296	0.2
累積餘絀	1,149,238,918	12.9	416,340,251	5.2
累積賸餘	1,149,238,918	12.9	416,340,251	5.2
淨值其他項目	1,053,208,324	11.9	1,303,286,890	16.3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053,827,298	11.9	1,304,110,680	16.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8,974)	(0.0)	(823,790)	(0.0)
淨值合計	8,610,635,765	97.0	7,783,178,337	97.1
負債及淨值合計	8,881,909,739	100.0	8,013,412,597	100.0

收支餘絀決算表

項 目	本年度 (2021.1.1–2021.12.31)		上年度 (2020.1.1–2020.12.31)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業務收入	1,562,683,191	99.5	708,607,260	99.2
勞務收入	6,553,689	0.4	10,087,229	1.4
受贈收入	16,460,628	1.1	19,569,665	2.7
財務收入	1,307,292,874	83.2	457,574,366	64.0
政府補助金基本營運收入	224,376,000	14.3	221,376,000	31.0
其他業務收入	8,000,000	0.5		
業務外收入	8,022,717	0.5	5,870,213	0.8
收入總額	1,570,705,908	100.0	714,477,473	100.0
支 出				
業務支出	493,169,914	31.4	470,527,791	65.9
勞務成本	15,184,088	1.0	18,646,256	2.6
補助業務支出	380,381,925	24.2	374,563,779	52.4
獎項業務支出	14,305,790	0.9	1,625,811	0.2
管理費用	57,955,898	3.7	53,201,586	7.5
其他業務支出	25,342,213	1.6	22,490,359	3.2
支出總額	493,169,914	31.4	470,527,791	65.9
本期賸餘	1,077,535,994	68.6	243,949,682	34.1

附註：				
項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250,283,382)	(15.9)	475,819,616	66.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	204,816	0.01	(879,593)	(0.1)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250,078,566)	(16)	474,940,023	66

淨值變動表

項 目	基金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020年1月1日餘額	2,000,000,000	4,048,361,900	17,618,709	169,961,156	828,291,064	55,803	7,064,288,632
2020年度賸餘				243,949,682			243,949,682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2,429,413)	2,429,413			—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475,819,616		475,819,61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79,593)	(879,593)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2,000,000,000	4,048,361,900	15,189,296	416,340,251	1,304,110,680	(823,790)	7,783,178,337
2021年度賸餘				1,077,535,994			1,077,535,994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			344,637,327	(344,637,327)			—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250,283,382)		(250,283,38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4,816	204,816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2,000,000,000	4,048,361,900	359,826,623	1,149,238,918	1,053,827,298	(618,974)	8,610,635,765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年度計畫【蒂摩爾古薪舞集《kemeljang · 知！所以？》】」。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年度計畫【故事工廠《Space Boy》】」。

現金流量決算表

項 目	本年度金額 (2021.1.1–2021.12.31)	上年度金額 (2020.1.1–2020.12.31)
	小 計	小 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1,077,535,994	243,949,682
利息股利之調整	（ 159,879,005 ）	（ 183,066,563 ）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917,656,989	60,883,119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3,246,022	3,207,727
各項攤銷	3,436,229	3,075,147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146,531	（ 3,767,531 ）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 541,406 ）	5,63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24,443 ）	725,499
應付款項增加	45,726,252	24,516,082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 3,832,947 ）	3,579,51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115,244 ）	180,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1,967	（ 34,013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968,719,950	92,371,254
收取利息	22,946,158	21,011,644
收取股利	138,669,689	162,216,01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0,335,797	275,598,9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增加）流動金融資產投資	224,269,353	（ 519,270,264 ）
減少非流動金融資產投資	79,763,653	518,697,897
（增加）減少準備金	（ 344,637,327 ）	2,429,413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77,678 ）	（ 6,757,576 ）
增加無形資產	（ 4,277,600 ）	（ 3,445,551 ）
（增加）減少其他資產	（ 6,396 ）	3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2,565,995 ）	（ 8,316,08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77,769,802	267,282,8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7,021,465	379,738,6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24,791,267	647,021,465



舞蹈類——滯留島舞蹈劇場《浮游體》。

年度活動紀要

日期	活動紀要
1/1–2/1	2021 第一期常態補助徵件
1/15	《策展學／Curatography》第三期《策動表演性》上線
2/19-5/14	常態補助啟動新增「多元藝術類」諮詢會議（諮詢會議六場，專家個別諮詢九人／次）
2/2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七次董事會議
2/9	ARTWAVE 參與日本「TPAM 表演藝術會 in 橫濱」Exchange 活動，以「ARTWAVE: Taiwan Channel / Emerging Artists and Performances in 2019–2020」為主題，舉辦一場線上座談
2/11	ARTWAVE 參與日本「TPAM 表演藝術會 in 橫濱」Exchange 活動，以「ARTWAVE: Taiwan Channel / Matching Point with Taiwanese Artists」為主題，舉辦一場實體對談
3/15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董事會議
3/19	召開第九屆監事會第四次監事會議
4/14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九次董事會議
4/15	2021 第一期常態補助名單公布
4/17	文心之所藝：「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成果分享會
5/14	第 13 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於兩廳院實驗劇場進行邀約制演出，邀請國內策展人以及評論人參與
5/15–5/30	ARTWAVE：「PAMM 表演藝術國際人才實現計畫」線上通識課程、工作坊
5/16	《策展學／Curatography》第四期「後國家時代的策展意識」上線
5/25–5/26	「110 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辦理【2021 團隊經營課——打開「演」界】
6/1–6/30	2021 第二期常態補助徵件
6/21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董事會議

日期	活動紀要
7/22–7/23	「110 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辦理【2021 團隊經營課 Part2——打開『演』界——疫情之下的可能性】
9/14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 11 次董事會議，通過本會組織編制表修正。
9/15	2021 第二期常態補助名單公布
9/15	《策展學／Curatography》第五期「策展知識域」上線
10/1–12/1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小說青年培養皿計畫」——線上讀書會與實體課程
10/6–11/14	本會邀請高雄市立美術館共同規劃「第 16 日惹雙年展」的台灣國家館「PAN-AUSTRONESIAN」，由拉黑子·達立夫、張致中，以及邱杰森與莫珊嵐（Margot Guillemot）雙人組合代表參展。
10/15	《國藝會線上誌》以「創作揪團練」系列專輯獲第 45 屆金鼎獎數位內容類「優良出版品推薦」
10/23–10/24	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
11/5	「藝術未來行動專案」（Act for the Future）記者會
11/22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一次臨時董事會議
12/7	ARTWAVE 參與「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Yokohama International Performing Arts Meeting，簡稱 YPAM）：線上座談「對映未來（Future Reflections）」
12/8	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 12 次董事會議
12/8	第 22 屆國家文藝獎得主公布記者會

徵 信 錄

感謝以下人士或單位機構於 2021 年透過國藝之友、藝企合作專案計畫贊助經費方式支持本會，並協助各項業務順利推動。

「國藝之友」會費捐款	
會員年費 NT\$100,000 元	
林碧嬌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柯孫達	盧本文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采鈴
王光明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
鷗揚股份有限公司	東欣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介明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三福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建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冠燁
邱再興	黃慶瑄
謝義鋁	林瑟宜
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施振榮
酈蘋	蔡東賢
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陳俊安
涂三遷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謝三連	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張順立	聖美得企業有限公司
曜安有限公司	陳俊秀
御翔有限公司	李彥良
劉如容	鄭溫溫
華陽國際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新博力有限公司台灣辦事處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達豐公關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陳添順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蘇美智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鄭鐘英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股份有限公司	聯興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麗寶基金會
	裕益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開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仁華

姜長安	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200,000 元
郭旭原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元
帛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曜安有限公司	200,000 元
汪小芬	蔡東賢	200,000 元
劉秀娟		
劉靜容	■ 現象書寫 - 視覺藝評專案	
許勝傑	財團法人文心藝術基金會	1,000,000 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	■ 臺灣書寫專案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500,000 元
	金格企業有限公司	500,000 元

藝企合作專案計畫捐款

■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800,000 元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許勝傑	500,000 元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500,000 元	
柯達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元	
■ 長篇小書創作發展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元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元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元	
■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	400,000 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	400,000 元	

其他捐款

瓦照苑	300,000JPY
(依據匯款當日匯率計算為 NT\$77,370 元)	

附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十七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6185號令公布

中華民國一零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總統華總一義第10600149541號令公布修正第三條、第五條及第八條條文

- 第 一 條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本條例，設置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
- 第 二 條 本基金會為財團法人，其設置依本條例之規定；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律之規定。
- 第 三 條 本基金會之主管機關為文化部。
- 第 四 條 本基金會之基金以新臺幣壹佰億元為目標，其來源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二十四條規定，除鼓勵民間捐助外，並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在十年內收足全部之基金。創立基金新臺幣貳拾億元，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之。
- 第 五 條 本基金會之經費來源如下：
一、政府編列預算之捐贈。
二、基金之孳息收入。
三、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四、其他收入。
- 第 六 條 本基金會之業務範圍如下：
一、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二、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三、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四、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 第 七 條 本基金會設董事會，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 第 八 條 董事、監事人選，由主管機關就文化藝術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有關機關代表及社會人士中提請行政院院長遴聘之；其遴聘辦法另定之。前項董事或監事，任一性別分別不得少於各該總人數三分之一。第一項政府有關機關代表擔任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董事總人數五分之一；監事人數，一人。董事、監事之聘期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一次。但續聘人數不得超過各該總人數二分之一。

- 第 九 條 董事、監事因辭職、死亡、代表該機關之職務變更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時，應予解聘；其所遺缺額，由主管機關提請行政院院長補聘之。補聘之董事、監事，其聘期以補足原任者之聘期為止。
- 第 十 條 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工作方針之核定。
二、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三、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四、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五、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六、重要人事之任免。
七、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 第十一條 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基金、存款之稽核。
二、財務狀況之監督。
三、決算表冊之審核。
- 第十二條 董事、監事除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外，均為無給職。但開會時得酌支交通費。
- 第十三條 本基金會置執行長一人、副執行長一人或二人，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通過後聘請之，聘期均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之。執行長受董事會之監督，綜理會務；副執行長輔佐執行長，襄理會務。
- 第十四條 本基金會組織編制，由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之。
- 第十五條 本基金會之會計年度，應與政府之會計年度一致。
- 第十六條 本基金會預算、決算之編審，依下列程序辦理：
一、會計年度開始前，應訂定工作計畫，編列預算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循預算程序辦理。
二、會計年度終了時，應將工作成果及收支決算，提經監事會審核後，報請主管機關循決算程序辦理。
- 第十七條 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由主管機關依本條例及有關法律規定訂定之。
- 第十八條 本基金會因情事變更，不能達到本條例設置之目的時，得解散之；解散後依法清算，其賸餘財產及權益歸屬於中央政府。
- 第十九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1 年報

董 事 長	林曼麗
執 行 長	李文珊
副執行長	孫華翔、李拓梓
編 委 會	杜麗琴、陳淑微、藍恭旭、秦雅君、洪意如、謝佳芬
執行編輯	詹季宜、謝佳君、王慈憶、鍾惠淳、許品琪、余盈德
編務統籌	鍾惠淳、曹淳嫻
美術設計	勤蜂設計網
出 版	2022 年 6 月
法律顧問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發 行 所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地 址	10638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36 號 2 樓 202 室
電 話	02-27541122
傳 真	02-27072709
網 址	http://www.ncafroc.org.tw
E - m a i l	ncaf@ncafroc.org.tw
捐款帳號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062-10-011630-3-00

◎本年報作品影像資料均由藝術家及團隊提供，文字及圖片未經同意不得轉載。

